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电子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5】第 28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我们回复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问询函第 1 条)关于经营业绩。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9.25 亿元,同比下滑 28.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79 亿元,同比下滑 426.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7 亿元(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同比下滑 214.5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 亿元,同比下滑 10.81%。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IDC 及云计算业务、自助服务终端、支付产品和加密键盘等,毛利率分别变动-0.52、-10.69、4.02、-7.45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

(1) 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行业趋势、可比公司经营情况、产品及原材料单价变化等因素，分析你公司近年来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3) 结合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市场竞争格局、价格、销量及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因素，分析各类产品收入及毛利率近三年的变动情况，说明你公司毛利率变动及业绩亏损的原因，并进行同行业比较分析，说明是否具有合理性；

(4) 结合市场竞争趋势、公司产能规划及成本管控等因素，说明你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主要产品或技术是否存在被迭代的风

险；

(5) 结合资产负债率、现金流、重要收支安排、融资渠道、资金成本等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债务结构、规模是否稳健、可控，量化分析短期、长期偿债能力。结合近一年债务到期情况、可使用资金情况等，分析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如是，请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或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92,509.15	130,231.35	-37,722.20	-28.97%
营业成本	73,412.26	96,209.31	-22,797.05	-23.70%
其他收益	2,365.22	6,377.24	-4,012.02	-62.9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35.85	-1,899.31	-4,936.54	259.91%
资产减值损失	-6,375.25	-212.34	-6,162.91	2902.38%
净利润	-36,510.15	-6,744.00	-29,766.15	441.37%
收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123.57	155,924.39	-28,800.82	-1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12.90	51,816.72	-5,603.82	-10.81%

1、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系

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减少 37,722.20 万元，营业成本减少 22,797.05 万元，导致毛利减少 14,925.15 万元；政府补助等其他收益项目合计减少了 4,012.02 万元；受到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835.25 万元；（具体详见本回复“十一、（问询函第 12 条）关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阐述）；受到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265.38 万元影响。（具体详见本回复“八、（问询函第 9 条）关于在建工程”之阐述）。

由于毛利额、政府补助等其他收益同比大幅减少，以及确认了大额的公允价

值变动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导致 2024 年净利润的下降幅度远大于 2024 年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

2、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系：

2023 年确认 IDC 工程项目-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代建+委托运营）项目收入约 2.23 亿元，2024 年公司未承接类似的大型 EPC+O 项目，同时该项目于 2024 年共收回货款 1.12 亿元（其中银行转账 3,100.00 万元，票据贴现 2,112.67 万元，合计 5,212.67 万元，其他系背书票据）；受公司 2024 年精简架构的影响，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了 2,388.23 万元。

由于 EPC+O 项目在 2024 年实现大额回款，以及受到精简机构的影响，相应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的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下降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

3、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趋势均呈现下降趋势：

2024 年营业收入下降幅度高于收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下降幅度，主要系前期项目于 2024 年度回款，其中 2023 年确认 IDC 工程项目-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收入约 2.23 亿元，2024 年公司未承接类似的大型 EPC+O 项目，同时该项目于 2024 年共收回货款 1.12 亿元（其中银行转账 3,100.00 万元，票据贴现 2,112.67 万元，合计 5,212.67 万元，其他系背书票据）。

由于该项目在 2023 年确认收入，按照账期回款在 2024 年，收入确认与回款的时间差，导致 2024 年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大于 202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的下降幅度。

综上所述，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行业趋势、可比公司经营情况、产品及原材料单价变化等因素，分析你公司近年来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1、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1) 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营业收入	92,509.15	130,231.35	122,486.73
营业成本	73,412.26	96,209.31	95,403.20
净利润	-36,510.15	-6,744.00	-54,319.38
毛利率	20.64%	26.12%	22.11%

(2) 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类别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4 年营业收入	2023 年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变动额	营业收入变动率
IDC 及云计算	64,624.20	93,817.79	-29,193.59	-31.12%
其中：IDC 租赁	60,134.90	61,398.33	-1,263.43	-2.06%
云计算及 直销工程	4,489.30	32,419.46	-27,930.16	-86.15%
金融科技	23,356.92	25,163.80	-1,806.88	-7.18%
其他	4,528.03	11,249.77	-6,721.74	-59.75%
合计	92,509.15	130,231.36	-37,722.21	-28.97%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509.15 万元，主要源于 IDC 及云计算服务板块与金融科技板块，上述板块合计贡献营业收入 87,981.12 万元，占比 95.11%。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下降 37,722.21 万元，下降幅度为 28.97%，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度取得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并确认收入约 2.23 亿元，2024 年度公司未承接类似的大型 EPC+O 项目；云计算服务受政府预算削减、市场需求放缓等影响，云计算业务重点项目未能如期落地，导致业务规模及收益有所下降；受到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网讯”）客户业务调整减少了在子公司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云硕”）的机架租赁，机柜租赁收入减少约 6,134.12 万元，从而导致 IDC 租赁收入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金融科技板块受宏观经济影响，签约订单不及预期；根据永兴县审计局出具的《永兴一中南校区建设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报告》（永审投报〔2024〕24 号）调减其他板块收入金额为 4,786.62 万元。

2、各业务板块的行业发展情况

(1) IDC 及云计算业务

1) 行业趋势及公司经营环境分析

随着大模型能力在多模态、逻辑推理等方面的持续进步，人工智能将与千行百业的数智化转型深度结合，将快速驱动算力基础设施的变革，以前所未有的渗透速度推动产业格局的生产范式革新与价值链升级。《2024 年中国智算中心产业发展白皮书》指出“截至 2024 年 8 月，全国智算中心项目已超过 300 个，预计到 2028 年，中国智算中心市场规模将突破 2,886 亿元”，“2025 年各方对人工智能数据中心需求必将继续攀升，并向大规模、绿色化、可扩展方向发展”。特别是 2025 年 1 月 DeepSeek-R1 模型发布，作为低成本高效率的普惠化 AI 大模型，在多模态理解与生成任务中展现出的强大性能，对算力规模、模型参数等指标提出更高的要求，预计将进一步拉动对于算力基础设施的需求。《云计算白皮书（2024 年）》指出“2023 年，我国云计算市场规模达 6,165 亿元，同比增长 35.50%，仍保持较高活力，AI 原生带来的云技术革新和企业战略调整，正带动我国云计算开启新一轮增长，预计 2027 年我国云计算市场将突破 2.10 万亿元。

公司具有数据中心区位优势及区域联动优势，公司投建的八大数据中心分别处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和中部地区核心城市，均属于千亿级热点城市，区位优势明显，具有很强的应用价值；公司客户资源优势，目前公司与平安通信、电信、移动、联通等国内诸多知名企业、头部互联网/游戏运营商开展深度战略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2) 业绩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 IDC 及云计算板块销售收入 64,624.20 万元，同比下降 31.12%，主要受云计算及直销工程营业收入下降 27,930.16 万元的影响，IDC 租赁业务 2024 年与 2023 年基本持平。

2024 年云计算及直销工程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度承接并确认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收入约 2.23 亿元，而 2024 年度公司未承接类似的大型 EPC+O 项目所致；另外受政府预算削减，市场需求放缓，云计算业务重点项目未能如期落地，导致云计算业务规模及收益下降。

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2023 年营业收入
------	------------	------------

可比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2023 年营业收入
奥飞数据	216,481.98	133,479.45
光环新网	728,121.03	785,546.32
科华数据	775,718.80	814,096.11
平均值	573,440.60	577,707.29
证通电子	64,624.20	93,817.79

注：可比公司各年度营业收入数据源于其公开发布的年报。

经查询可比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奥飞数据 2024 年收入规模上升主要系新的数据中心、智算中心持续交付及已交付机柜上架率提升；光环新网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受供需失衡影响导致竞争加剧、价格下降；科华数据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受储能行业竞争影响，储能系统价格在 2023 年较低的起点上继续稳步下降；

公司本报告期 IDC 及云计算业务板块收入规模下降原因，详见本题前述回复“业绩变动分析”之阐述。

综上所述，IDC 及云计算业务板块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规模呈现稳中下降的趋势，与公司情况基本一致。

(2) 金融科技板块

1) 行业趋势及公司经营环境分析

金融行业已步入场景金融时代，数据价值、规模价值凸显，专业化服务逐渐下沉，场景金融从传统以产品和交易为中心转为以客户为中心，将服务的物理空间从银行为中心转向以场景为中心，通过支付连接客户生活，生产场景中产生的金融需求而提供端到端的服务，带来金融的创新和业态的转化。

国内市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24 年度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2024 年支付业务统计数据显示，全国支付体系运行平稳，银行账户数量、非现金支付业务量、支付系统业务量等总体保持增长”，“截至 2024 年末，ATM 机具（含自助存款机、自助取款机、存取款一体机、自助缴费终端等传统自助设备，以及自助服务终端、可视柜台（VTM）、智能柜台等新型终端设备）580.27 万台，每万人拥有 ATM 机具 5.70 台”。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提升支付便利性的意见》，“持续保有并更新升级

银行卡受理终端 (POS 机)、自动取款机 (ATM) 等服务设施”。根据智研瞻产业研究院研究表明,“2025-2030 年中国商用 POS 机行业将向 “智能化、场景化、全球化” 方向加速演进, 市场规模 CAGR 预计达 12%-15%, 2030 年将突破 1,300.00 亿元”。

海外市场, 根据尼尔森及 ABIResearch 数据,“2023 年全球 POS 机出货达到 1.55 亿台, 同比增长 4.60%”。随着海外地区移动支付的改变, 未来几年海外移动支付市场渗透率将会快速增长, 智能 POS 终端厂商有望迎来新一轮增长机遇。同时越来越多的金融网点转型升级和场景化金融的需要, 自助终端的定制化需求日趋增多。

2) 金融科技未来面临的挑战

近年来, 互联网金融工具不断涌现, 线上操作的便利性对银行现场办理业务的传统模式带来较大冲击, 社会的金融习惯正在发生显著变化。随着互联网等新型工具的快速普及和持续发展, 传统的银行网点渠道服务办理场景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 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3) 公司自身经营环境

公司因行业竞争加剧、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等因素, 导致公司业务投标资格受限,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等企业给予的资格准入和订单量收缩, 从而导致 2024 年度支付产品销售额出现下降趋势。

4) 业绩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金融科技板块销售收入 23,356.92 万元, 较 2023 年度下降了 7.18%, 主要国内金融科技市场需求有所放缓, 及竞争加剧, 订单量有所减少所致。同时因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影响, 从而使部分业务投标资格受限。

5)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单位: 万元

可比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2023 年营业收入	2022 年营业收入
新国都	314,754.41	380,126.49	431,654.00
楚天龙	104,871.34	133,626.35	171,939.73

可比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2023 年营业收入	2022 年营业收入
长城信息	107,171.25	113,407.92	125,892.13
平均值	175,599.00	209,053.59	243,161.95
证通电子	23,356.92	25,163.80	33,778.51

注：可比公司各年度营业收入数来源其公开发布的年报。

经查询可比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新国都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其全资子公司嘉联支付收单业务交易流水同比下降；楚天龙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嵌入式安全产品和智能硬件产品的订单量低迷；长城信息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受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及客户结构变化；

公司本报告期金融科技业务板块收入规模下降主要系因行业竞争加剧、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等因素，导致公司业务投标资格受限，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等企业给予的资格准入和订单量收缩；

综上所述，金融科技业务板块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规模均呈现下降趋势，与公司情况基本一致。

（3）产品及原材料单价变化等因素

1）产品销售单价、单位成本的变动情况

①金融科技业务产品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自助服务终端的主要产品系大堂式自助终端。2022 年-2024 年大堂式自助终端收入占自助服务终端比重均达 80%以上，其产品平均销售单价 2022 年与 2023 年基本持平；2024 年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产品配置不一致，使得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上涨 2,602.19 元/台，单位平均成本上涨 4,248.95 元/台，单位平均成本上涨幅度高于平均销售单价上涨幅度，导致毛利率下降。

支付产品的主要产品系金融 POS 和支付配件。金融 POS2024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3 年和 2023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2 年分别下降 311.92 元/台、716.28 元/台，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下降 314.96 元/台、800.50 元/台，平均单位成本下降幅度高于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幅度；支付配件 2024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3 年和 2023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2 年分别下降 9.43 元/台、5.96 元/台，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下降 2.75 元/台、6.60 元/台，导致毛利率下降，其平均销售单价与毛利

率变动趋势一致。

加密键盘的主要产品系非加密键盘和加密键盘。非加密键盘和加密键盘 2023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2 年分别上涨 33.23 元/个、69.23 元/个，单位成本分别上涨了 4.14 元/个、29.51 元/个；非加密键盘和加密键盘 2024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3 年分别下降 14.82 元/个、27.94 元/个，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上涨 33.63 元/个、13.27 元/个，平均销售单价和平均单位成本变动与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金融科技业务产品主要系根据不同客户对配置、外观等需求从而定制化生产，仅存在少量的标准产品。

②IDC 及云计算业务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公司 IDC 机柜租赁业务 2022 年至 2024 年的租赁价格较为平稳，未出现明显波动；2024 年受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调整减少了在子公司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机架租赁，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并与其开展合作。

IDC 云计算及工程项目的销售单价需要根据各项目中中标价格确定，各项目的需求、技术指标等因素影响相关项目的中标价格。

2) 原材料单价变动情况

①公司金融科技业务主要原材料为主板主机、IC、卡类读写设备、显示器、打印机和机壳等，金融科技业务原材料采购数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集成电路(IC)和显示器 2022 年-2024 年采购单价基本持平。

主板主机 2024 年平均采购单价较 2023 年下降金额和 2023 年平均采购单价较 2022 年下降金额分别为 351.74 元、704.70 元，主要系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采购主板的结构不一致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寻找主板主机的替代材料，同时优化主产品设计，从而达到降低产品单位成本的效果。2022 年度-2024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逐年下降，主要系每年单价较高主板主机采购量占比逐年下降，从而拉抵了主板主机的平均采购单价所致。

卡类读写设备主要应用于自助终端产品，2022 年-2024 年平均采购单价均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生产产品，对应采购的原材料单价偏高所致，平均采购单价逐年上涨与自助终端产品毛利率下降趋势一致。

打印机 2024 年平均采购单价较 2023 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金额和 2023 年平均采购单价较 2022 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金额分别为 566.46 元、815.62 元，主

要系公司 2022 年-2024 年度公司采购的打印机规格不一致所致。2022 年-2024 年受销售产品结构影响，单价较高的打印机采购数量逐渐减少，公司增加采购单价较低的打印机数量，从而导致打印机采购单价近三年持续下降。

机壳组件 2022 年-2024 年度平均采购价格波动较大，主要系受到原材料板块价格变动及公司产品型号不一致影响，2024 年度销售的产品主要系大型产品占比较重，因此机壳的平均采购价格较高所致。机壳组件主要用于自助终端，2023 年-2024 年采购单价有所上涨与自助终端产品毛利率下降趋势一致。

②IDC 机柜租赁和云计算不存在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而 IDC 工程项目每个项目所需要的材料均不一样，因此不存在可比性。IDC 机柜租赁的单位成本受 IDC 业务上架率影响，如果上架率高，那么单位固定成本分摊金额较低，机柜租赁的单位成本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下滑主要受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有所波动影响，以及公司处于业务转型阶段，前期形成的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报告期末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计提减值损失，2024 年和 2023 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分别为 14,001.15 万元、8,124.89 万元；2024 年和 2023 年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为 6,835.85 万元、1,899.31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基本盘稳健发展，预计未来业绩不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三）结合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市场竞争格局、价格、销量及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因素，分析各类产品收入及毛利率近三年的变动情况，说明你公司毛利率变动及业绩亏损的原因，并进行同行业比较分析，说明是否具有合理性

1、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和市场竞争格局

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和市场竞争格局详见本题回复“（二）2、各业务板块的行业发展情况”之阐述。

2、产品的销售价格、销量及原材料成本波动因素

产品的销售价格、销量及原材料成本波动的说明详见本题回复“（二）2、（3）产品及原材料单价变化等因素”之阐述。

3、毛利率变动情况

（1）IDC 及云计算业务

1) 公司 IDC 及云计算业务 2022 年-2024 年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4,624.20	93,817.79	72,018.66
毛利率	25.22%	23.72%	25.52%

IDC 及云计算业务近三年整体毛利率较为平稳，营业收入有所波动。2023 年度 IDC 及云计算的收入较高，而毛利率较 2024 年度和 2022 年度低的原因，主要系 2023 年度承接并确认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收入约 2.23 亿元，该项目毛利率约为 9.00%，较低所致。

2) 公司近三年 IDC 及云计算业务收入的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IDC 机柜租赁	60,134.90	61,398.33	50,721.96
云计算及直销工程	4,489.30	32,419.46	21,296.70

IDC 机柜租赁业务收入规模及毛利率主要受上架率影响。2024 年 IDC 租赁业务较 2023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4 年度受百度网讯调整公司数据中心的战略部署，从而下架部分广州云硕的机架租赁，减少机柜租赁收入金额为 6,129.61 万元所致。

云计算及直销工程近三年收入波动的原因主要系 2023 年度承接并确认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收入约 2.23 亿元影响所致。

IDC 及云计算业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4 年毛利率	2023 年毛利率	2022 年毛利率
奥飞数据	26.40%	27.23%	28.19%
光环新网	16.55%	16.04%	15.39%
科华数据	25.20%	26.13%	29.47%
平均值	22.72%	23.13%	24.35%
证通电子公司	25.22%	25.74%	25.52%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IDC 及云计算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化趋势基本一致，且毛利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 金融科技业务

公司金融科技业务 2022 年-2024 年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额	毛利率	销售额	毛利率	销售额	毛利率
自助服务终端	12,095.11	11.85%	12,769.89	22.54%	12,478.90	25.51%
支付产品	7,636.36	32.08%	8,566.14	28.06%	16,379.20	20.47%
加密键盘	3,625.44	41.66%	3,827.77	49.11%	4,920.41	43.99%
小计	23,356.91	23.09%	25,163.80	28.46%	33,778.51	25.76%

从上表可以看出，金融科技业务各类别的毛利率存在波动。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自助服务终端毛利率出现持续下降，支付产品的毛利率持续上升，加密键盘的毛利率存在先扬后抑的情形，支付产品毛利率稳步提升，主要原因如下：

1) 自助服务终端

公司自助服务终端毛利率在 2022 年至 2024 年出现持续下降，主要系根据各客户不同需求配置与功能进行定制化生产，每年销售的产品结构，受到产品定制化及产品结构差异的影响，自助终端产品的销售报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波动，从而导致毛利率存在波动。2024 年自助服务终端毛利率较 2023 年度下降 10.69%，主要受总行集采“智慧柜员机”等项目影响。2023 年度毛利率较 2022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系 2023 年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较 2022 年下降了 222.65 元/台，单位平均成本下降 66.57 元/台，单位平均销售价格较单位平均成本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2) 支付产品

公司支付产品近三年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销售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按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国外	3,019.76	39.54%	49.85%	1,817.89	21.22%	12.35%	1,716.38	10.48%	4.88%
国内	4,616.60	60.46%	4.91%	6,748.25	78.78%	32.32%	14,662.82	89.52%	22.30%

按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小计	7,636.36	100.00%	32.08%	8,566.14	100.00%	28.06%	16,379.20	100.00%	20.47%

支付产品 2022 年至 2024 年海外销售额占比分别为 10.48%、21.22%、39.54%，海外市场份额逐渐升高。海外市场的定价高于国内市场，随着海外市场份额的提升，从而支付产品毛利率也有所增长。国内市场单位平均销售价格较单位平均成本下降幅度较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3) 加密键盘

公司加密键盘近三年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销售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按地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国外	1,872.31	51.64%	53.75%	2,376.49	62.09%	57.46%	2,686.44	54.60%	58.10%
国内	1,753.21	48.36%	28.76%	1,451.28	37.91%	35.46%	2,233.97	45.40%	27.27%
合计	3,625.44	100.00%	41.66%	3,827.77	100.00%	49.11%	4,920.41	100.00%	43.99%

2022 年-2024 年国外加密键盘销售额占加密键盘收入比分别为 54.60%、62.09%、51.78%，国外销售占比较高，且国外市场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国内市场产品销售毛利率，从而拉高了加密键盘毛利率。2023 年加密键盘的毛利率较高主要系销售单价较高，受到原材料价格的影响，产品单位成本上涨幅度低于销售单价上涨幅度所致。

4、近年来业绩亏损的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较 2023 年度差额	2023 年较 2022 年度差额
营业收入	92,509.15	130,231.35	122,486.73	-37,722.20	7,744.62
营业成本	73,412.26	96,209.31	95,403.20	-22,797.05	806.11
销售费用	5,946.86	7,945.93	9,218.13	-1,999.07	-1,272.20
管理费用	12,729.84	12,152.08	13,765.92	577.76	-1,613.8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较 2023 年度差额	2023 年较 2022 年度差额
研发费用	7,956.74	8,315.64	9,322.82	-358.90	-1,007.18
财务费用	9,239.69	7,828.35	10,569.35	1,411.34	-2,741.00
其他收益	2,365.22	6,377.24	3,707.79	-4,012.02	2,669.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35.85	-1,899.31	-2,494.71	-4,936.54	595.40
信用减值损失	-7,625.90	-7,912.55	-32,371.85	286.65	24,459.30
资产减值损失	-6,375.25	-212.34	-7,846.03	-6,162.91	7,633.69
营业利润	-37,162.91	-6,779.10	-57,466.24	-30,383.81	50,687.14

(1)近三年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基本持平。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的原因详见本题回复“(一)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和(二)结合行业趋势、可比公司经营情况、产品及原材料单价变化等因素,分析你公司近年来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之阐述。

(2)最近三年公司加大力度进行降本增效,并取得一定的效果,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逐年下降。

(3)2023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较 2024 年度和 2022 年度分别增加了 4,012.02 万元和 2,669.45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度公司取得政府补助和增值税加计抵减较高所致。

(4)2024 年、2023 年、2022 年公司结合市场变化、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期后相关风险信息,对参股公司增加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835.85 万元、1,899.31 万元和 2,494.71 万元。

(5)2024 年、2023 年、2022 年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7,625.90 万元、7,912.55 万元和 32,371.85 万元,主要系受到公司以前年度工程项目部分客户出现经营异常及部分客户的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工程项目组合的迁徙率恶化,预期信用损失大幅度增加所致。

(6)公司处于业务转型阶段,前期形成的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报告期末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024 年、2023

年、2022 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6,375.25 万元、212.34 万元和 7,846.03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三年业绩出现亏损主要系计提大额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公司最近三年业绩出现亏损具有合理性。

5、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毛利率
奥飞数据	216,481.98	12,606.12	12,726.47	26.40%	133,479.45	16,126.09	14,487.45	27.23%	109,743.46	14,004.79	16,472.04	28.19%
光环新网	728,121.03	46,541.74	34,617.77	16.55%	785,546.32	49,145.52	40,499.11	16.04%	719,102.99	-103,052.84	-100,854.47	15.39%
科华数据	775,718.80	31,644.71	32,840.16	25.20%	814,096.11	57,797.42	52,080.18	26.13%	564,849.79	37,565.31	26,477.05	29.47%
新国都	314,754.41	51,383.40	23,145.76	-20.77%	187,086.37	77,391.25	75,422.04	-24.35%	431,654.00	27,579.83	4,455.45	25.27%
楚天龙	104,871.34	2,838.85	2,134.86	30.53%	133,626.35	8,623.06	7,025.69	30.22%	171,939.73	18,729.96	16,556.68	29.91%
长城信息	107,171.25	2,877.09	3,401.47	19.97%	113,407.92	10,043.51	10,812.38	24.95%	125,892.13	12,008.62	11,766.15	27.53%
平均值	374,519.80	24,648.65	18,144.42	16.31%	361,207.09	36,521.14	33,387.81	16.70%	353,863.68	1,139.28	-4,187.85	25.96%
证通电子公司	92,509.15	-37,162.91	-36,510.15	20.64%	130,231.35	-6,779.10	-6,744.00	26.12%	122,486.73	-57,466.24	-54,366.91	22.11%

注：奥飞数据 2024 年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其他互联网综合服务和光模块销售业务合计增加约 5.3 亿元。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情况变化与光环新网、科华数据趋势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最近三年业绩出现亏损主要系计提大额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

（四）结合市场竞争趋势、公司产能规划及成本管控等因素，说明你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主要产品或技术是否存在被迭代的风险

2024 年公司进一步强化业务聚焦，IDC 聚焦核心竞争力。金融科技海外业务在软件平台业务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内业务借助公司鸿蒙优势，打造了杭州银行“智慧厅堂”、北京邮储首家鸿蒙生态银行网点等标杆项目。公司的产品服务赢得了客户与市场的认可。

公司当前根据市场环境条件做出务实调整，坚决落实组织“变革”行动方案，不断优化组织结构、激发团队潜力、降本增效。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探索技术创新边界，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便捷且高效的智慧金融解决方案及 AIDC 智慧解决方案。

行业竞争及技术变革可能对短期毛利率构成压力，但通过前瞻性产能布局、技术储备及成本精细化管理，能有效控制主要产品/服务的毛利率出现进一步大幅下滑，同时公司借助鸿蒙优势减少金融科技板块主要产品或技术未来被迭代的风险。

1、IDC 及云计算业务

国内 IDC 行业呈现“头部集中+区域分化”特点，一线城市资源因能耗指标收紧供需趋紧，毛利率相对稳定；二三线城市价格竞争。公司机房主要集中在粤港澳大湾区一线城市及中部地区核心城市，区位优势明显，业务毛利影响较小。公司中部地区长沙机房的客户结构优良，不存在单一客户退网风险。

公司现阶段仍然以抓住网络优势为主线，在全国 163 骨干网络节点（即国家级电信骨干网络节点）城市布局，打造一城一池，通过以上城市超低时延的带宽资源及网络互联，组成基于 SDN 技术构建成公司自有的 IDC 运营网络，可实现为客户定制同城、异地灾备方案等。公司目前传统 IDC 数据中心租赁业务在架最终客户主要包括阿里云、天翼云、腾讯云等超 70 家大中型客户，最终客户会结合地理位置、价格、服务、安全性、市场口碑等对机房进行考察，业务合作均具有租期长、客户粘性强的特点。

公司在运营机房除东莞旗峰数据中心、光明数据中心以外，目前公司在运营的广州南沙数据中心和长沙云谷数据中心，在建的陕西耀州数据中心和代运营的

郑州中原数据中心等项目均采用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合作的形式，分别与运营商签订了合作运营协议，以公司较强的运营管理能力、多样的增值和定制化服务为基础，结合基础电信运营商丰富的下沉渠道和优良的带宽质量，将助力公司未来拓展数据中心业务。除了传统 IDC 机架业务以外，数据中心作为算力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 5G、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发展的数据中枢和算力载体。

随着以大语言模型以及多模态大模型所使用的数据量和参数规模呈现“指数级”增长，带来智能算力需求爆炸式增加，对数据中心的需求开始由传统 IDC 转向与面向算力的 AIDC 建设与运营。为适应行业和市场的变化，公司 IDC 业务自 2021 年起已开始适时跟随市场开拓除传统 IDC 租赁业务之外的新业务，通过算力调度、算力运营等，将算力结合 AIDC 业务，以综合算力基础设施向客户提供服务，面向算力底层的研究，包括异构算力管理平台、算力调度平台等，结合数据中心与 IaaS 服务，开展算力运营业务，面向渲染、游戏、网吧、电竞酒店等开展算力运营业务，结合原有数据中心布局超级算力等运营业务。

当前以上架率、带宽服务和增值服务的销售为核心指标，运营好现有投产的数据中心，专注 IDC 机架销售，深挖关键客户需求，提升客户粘性；通过适度自投或者第三方合作的方式开展算力业务，推动上架率增长，构建 AIDC+算力运营体系，聚焦高价值客户。公司通过供应链集约化、运营管理精细化、技术升级等手段进一步控制项目成本。

2、金融科技业务

金融科技业务是证通的创业之本，2024 年公司明确了鸿蒙和海外两大战略业务重点，以国内业务为基本盘，加快出海步伐深度布局海外市场，抓住国产信创机会积极探索鸿蒙业务，并取得突破性进展。

金融科技行业竞争方向从单一产品转向提供解决方案，则公司积极构建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重点如智慧厅堂解决方案、智慧医疗解决方案、支付解决方案等，并结合客户业务场景需求做差异化调整；并通过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与核心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手段强化成本管控，从而提高公司竞争力。当前产能完全满足现有业务发展需求。未来产能规划将紧密跟随实际业绩增长步伐，适时进行扩充，以保障及时交付能力。

公司金融科技海外业务经过多年深耕，在海外市场的布局已初显成效，业绩增长显著。移动支付平台方案的输出，是公司深度布局海外移动支付市场的重要里程碑；智慧柜员机软硬件一体化方案的输出，是银行网点转型解决方案在东南亚等地推广应用的重要突破。未来公司将深耕海外市场布局，集中资源突破重点市场。公司目前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布局，为全球业务的拓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同步积极拓展金融科技自助和支付场景在海外市场的应用，深耕全球化市场布局，集中资源抢占海外核心战略市场，开拓新兴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挖掘和培养高质量优质客户。

公司充分把握鸿蒙市场机会，布局中小商业银行国内业务智慧厅堂业务，充分把握重点项目机会，以银行厅堂一体化解决方案为标杆，快速进行推广复制。聚焦金融科技领域鸿蒙化主板研发。打造“金融+鸿蒙”特色产品矩阵，构建自主可控的金融科技硬件生态。另一方面，重点拓展银医、物业等行业，从产品和市场推广等方面提前谋划，做出差异化优势，提高毛利水平、提升业务质量。

综上，IDC 及云计算业务板块的客户呈现了多样化，合作模式多样化，为应对传统数据中心业务的转型需求，公司适时开展新业务，对接了众多的算力需求客户，数据中心业务朝着 AIDC 的多元化发展持续推进，公司具备开拓新客户的能力与条件；金融科技版块借助自身鸿蒙优势发展智能终端领域。公司未来业务及毛利率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产品服务被迭代的风险较低。

（五）结合资产负债率、现金流、重要收支安排、融资渠道、资金成本等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债务结构、规模是否稳健、可控，量化分析短期、长期偿债能力。结合近一年债务到期情况、可使用资金情况等，分析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如是，请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1、结合资产负债率、现金流、重要收支安排、融资渠道、资金成本等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债务结构、规模是否稳健、可控，量化分析短期、长期偿债能力

（1）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额
资产负债率	61.82%	60.91%	0.91%
资产总额	581,148.56	651,589.70	-70,441.14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额
负债总额	359,277.18	396,900.02	-37,622.85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24 年度的资产负债率较 2023 年度高 0.91%，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较 2023 年度均有所下降，分别下降 70,441.14 万元、37,622.84 万元，由于 2024 年度公司亏损 36,510.15 万元，导致资产总额下降幅度大于负债总额下降幅度，从而使得公司在负债总额下降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反而上升。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情况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润泽科技	63.11%	63.34%
数据港	56.24%	55.36%
奥飞数据	71.12%	64.08%
科华数据	62.46%	62.00%
平均值	63.23%	61.20%
证通电子公司	61.82%	60.91%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除了数据港低于 60%外，其他均高于 60%，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略优于平均值，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区间。随着公司 IDC 机柜的建设完成，投资需求下降，上架率逐渐提升，资金回笼较快，大部分用于偿还债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未来，公司在适当利用债务融资促进业务发展的同时，进一步控制贷款规模的增长，把控财务风险。

(2) 公司现金流情况的分析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12.90	51,816.72	-5,603.82	-1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2.74	-34,156.61	24,363.87	-7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9.34	-7,369.91	-50,419.43	684.13%

公司最近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均在 4.6 亿以上，公司 IDC 租赁业务的现金流较为稳定，系公司经营现金流的保障。随着 IDC 数据中心上架率的不断攀升，经营性净现金流将持续增长。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较大

幅度下降所致。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由于公司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导致。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7,451.67 万元和 33,446.92 万元。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 IDC 机房在核心区域的布局，未来将控制投资规模，仅聚焦与主业强相关、收益稳定的 IDC 项目。

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年度减少了 5.04 亿元，主要系公司 2024 年度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规模，2024 年度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大于取得借款金额所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主要用于归还银行贷款本息，随着公司经营净现金流的不断提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压缩贷款规模，持续推动债务结构优化，降低财务风险。

(3)重要收支安排

公司重要的现金收入主要来源于 IDC 及云计算业务和金融科技业务当期资金及时回笼，以及加大力度催收以往年度形成的应收款项。未来，公司更加聚焦 IDC 租赁业务和金融科技业务，同时开发收益稳定、现金流较好的云计算业务，以推动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资金回笼及时。重要支出主要是电费和原材料采购，公司通过长期战略合作、集中采购及供应链优化控制成本。年初已制定收支预算计划，优先保障债务本息偿还和日常经营，优化负债结构。此外，公司 IDC 业务已完成核心区的布局，未来将控制资本性投资规模，并通过精准匹配经营、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避免资金错配风险，确保稳健运营。

(4)融资渠道和资金成本

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系银行贷款。截至目前授信额度均在有效期内，流贷滚动可用，流贷额度约为 6 亿、长贷额度约为 25 亿，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银行贷款期限涵盖短期、中期与长期，公司根据资金的需求进行灵活匹配，为公司提供了稳定资金来源。

公司的资金成本主要是银行贷款利息，公司一直以来保持良好的信用状况、与银行保持良好和稳定的合作关系，银行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处于市场合理水平区间。

(5) 债务结构与规模

债务结构和规模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51,760.90	18.38%	71,474.61	2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18.51	11.12%	36,344.36	11.31%
长期借款	198,585.39	70.50%	213,608.26	66.46%
合计	281,664.80	100.00%	321,427.23	100.00%

公司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29.50%，长期借款占比为 70.50%。公司的贷款主要以长期借款为主。长期借款主要为项目贷款，用于 IDC 数据中心建设，属于资本性支出。

公司 2024 年度贷款较 2023 年度减少 39,762.43 万元，短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分别减少 24,739.56 万元、15,022.87 万元，公司的贷款规模在缩小，贷款结构逐步优化。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债务结构和规模稳健、可控，具有合理性。

2、结合近一年债务到期情况、可使用资金情况等，分析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如是，请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1) 短期负债情况

1) 报告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金额	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	5.76	
银行存款	9,402.50	420.36
其他货币资金	3,474.74	3,474.74
合计	12,883.00	3,895.10

银行存款使用受限主要系因诉讼冻结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420.36 万元。

其他货币资金使用受限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3,474.74 万元。

2)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分类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51,760.90	6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18.51	37.70%
合计	83,079.41	100.00%

3) 2025 年已到期或将到期的债务情况如下:

到期时间	金额 (万元)	备注
2025 年 1-5 月	52,071.05	已偿还
2025 年 6-12 月	44,609.32	未到期
合计	96,680.37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偿还到期的短期借款 5.21 亿元,2025 年 6-12 月将有 4.46 亿元贷款到期需偿还。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公司预计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0 亿元,受春节及客户排款等因素影响,1-5 月预计为 1.00 亿元,6-12 月预计为 4.00 亿元。公司已与主要合作银行沟通确保贷款续贷,随着经营回暖,现金回笼加速,融资能力提升,偿债压力将有所缓解。因此公司确信未来 12 个月内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2) 为防范债务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通过加强对客户信用管理和销售回款管理,保障应收账款回款顺利,同时与合作银行保持沟通确保贷款续贷并对贷款方式进行置换,优化供应商付款方式,提升短期偿债能力,降低流动性风险。

主要措施包括:

结合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积极落实降本增效各项措施,降低企业营运成本;加强采购、经营流程中的资金管理;

加强客户信用管控和应收账款催收,对于逾期应收款项加大法务催收力度,促进资金回流;

公司将建立严格的投资评估机制,审慎把控投资规模和节奏,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控制投资,后续仅聚焦与主业强相关、收益稳定的优质工程项目的资本支出;

通过新增授信、盘活或出售公司闲置资产等方式,充实资金,保持合理的现金储备。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债务规模,随着经营回暖公司的经营现金流向好,同时控制及降低每年的资本开支,可以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及长期偿债压力。公司具有严密的资金规划和多重偿债资金来源,随着公司融资能力

增加，公司未来的资金能够覆盖短长期偿债需求，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未来不存在债务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未来公司将持续坚持审慎的现金流管理政策，以应对行业周期底部的经营压力，拓宽公司在行业周期底部的安全边际，为公司经营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公司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执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以判断营业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分析其变动的合理性；

3、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态势、产品技术更新方向等经营状况，询问并了解公司近三年业绩及现金流波动原因；

4、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对比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分析公司经营情况的波动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

5、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重要收支安排、融资渠道、融资计划、资金成本及借款还款等情况，检查相关借款合同和银行回单。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波动，其他收益的减少，确认了大额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影响所致；公司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系受到收回前期货款，部分子公司增值税返还减少和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所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2、公司近三年业绩持续下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计提大额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具有合理性；

3、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波动受到细分市场和产品结构变动影响，符合公司实

际情况，具有合理性；业绩亏损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问询函第 2 条）关于申请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你公司 2023 年度被中勤万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你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 年 11 月 28 日，你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你公司因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 年度中勤万信对你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你公司拟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部分其他风险警示。

请你公司：

（1）说明你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具体整改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规培训、关键岗位运行保障、关联交易核查及审计委员会履职等情况，并说明上述整改措施是否切实有效，防范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等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7 条、第 9.8.8 条的规定，结合你公司整改情况，说明你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计划及工作进展；

（3）逐项自查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规定的股票交易应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于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采取的审计措施、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的审计结论、依据等情况，现有内部控制建立和运作情况是否足以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请律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说明你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具体整改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规培训、关键岗位运行保障、关联交易核查及审计委员会履职等情况，并说明上述整改措施是否切实有效，防范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等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公司回复：

公司就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内部控制缺陷成立了专项整改工作小组，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担任组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相关部门负责人，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

求，对内部控制缺陷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分析研讨，逐项提出了整改计划，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责任、落实整改措施，具体为四个方面：

1、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南博创高新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南博信创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博创”）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更正及追溯调整。

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追认公司向湖南博创提前支付的工程款2,700.09万元资金构成财务资助，湖南博创已于2022年退还公司2,200.09万元，2023年退还公司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追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公司已对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晟”）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核查，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披露了该内控缺陷，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更正及追溯调整，并予以还原。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议案》，追认公司与永泰晟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并签署《还款协议书》，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承诺以其个人资产对偿还本息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至2024年7月11日，前述占用资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公司。

公司通过调查相关事实，对主要责任人进行了认定，由审计部制定并提交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导致2023年年报非标审计意见责任人员问责及公司内部控制整改措施的议案》，公司决定

对负有主要责任的在职人员进行问责，其中：时任光电事业部总经理胡艳平对内控缺陷事项负主要责任，决定扣罚其 2023 年度绩效奖金，并免去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在任职务；公司总裁曾胜强对内控缺陷事项负管理失职责任，决定扣罚其 2023 年度绩效奖金，同时对偿还该笔款项的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时任财务负责人许忠慈对内控缺陷事项负管理失察责任，决定从其 2024 年度薪酬中扣罚 20%上一年度等额薪酬；时任光电事业部销售经理孙杰系造成公司上述损失的重要当事人，给予从 2024 年度薪酬中扣罚 20%上一年度等额薪酬。截至 2024 年 7 月，上述问责措施全部执行到位。

3、公司对往年发生的财务资助事项进行全面自查，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自查情况，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于财务资助的审议程序，采取充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全面梳理汇总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情况并持续更新关联方清单，确保关联交易均已依法合规履行审议、披露程序，并在后续定期报告中及时披露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将持续更新关联方清单和关联交易情况，并要求业务部门、财务管理部门、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培训，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勤勉尽责，认真吸取教训、引以为戒，防止公司再次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的内部管控，完善财务资金管理审批制度和流程，提升资金管理规范性，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监局要求，强化内控体系执行，提升对关联交易的精细管理；依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结合财务、业务审慎进行关联方识别和认定；未来拟发生关联交易时，公司要求各业务部门协同财务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等部门深入审慎研究必要性、合理性、合规性等；定期更新公司关联方清单，将日常业务中对关联方的识别和管理关口前移；严格履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重大关联交易的审议、披露程序，定期跟进交易执行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

关部门人员加强其岗位履职的合规意识,提高相关人员对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的理解,提升信息披露业务水平,提升关键少数人员的履职能力,依法依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持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的敏感性,以确保信息披露的时间及时,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要求业务部门、财务管理部门、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认真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培训,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勤勉尽责,认真吸取教训、引以为戒,防止公司再次发生类似会计差错及信息披露不及时的情况。

为防止上述内控缺陷再次出现,从根本上解决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针对内控体系薄弱环节,2024 年度公司组织各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对项目评审、信用审批、合同评审、供应商管理、采购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内部信息传递等方面进行全面梳理、排查相关风险,完善制度流程建设,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内控重点加强整改环节如下:

(1) 项目评审

公司加大项目管理力度,针对不同类型项目风险,按项目类别(投资类项目、非投资类项目)及各类别下细分种类和金额设定了适用的审批流程和审批要求。项目评审通过公司授权手册及集团审批权限一览表规定的审批流程实现。公司商务结算部和运营管理部在项目审批流程中履行职责,发挥各自的岗位职能。在修订授权手册的基础上,结合事业群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明晰各级管理者审批权限,新增若干审批节点,发布了事业群审批权限一览表,对关键审批事项进行了指标说明。

(2) 信用审批

根据公司 2022 年修订发布的《信用管理制度》,为加强客户信用及应收风险管控,公司对新客户信用额度等级评定的流程进行了变更;财商中心加强在销售合同评审环节对客户整体信用及应收风险情况的审核;加强对客户临时信用额度调整的审核力度;加强客户应收账款跟催及信用匹配管理。

(3) 合同评审

商务结算部加强合同评审环节对交易事项的资金风险、履约风险、诉讼风险、信用风险等相关情况的评审。为了提升合同评审的有效性,财务管理部从多方面

加强业财融合，积极促进业务财务的信息流动，推进财务跨部门合作的深度，实现财务和业务的高效协同，把控合同审批资料的相关性、合理性、准确性及其风险。合同评审节点各审批人员，均从各自岗位职责及专业角度把控合同风险，对评审结果承担相应责任，提高合同评审有效性。

（4）供应商管理

公司 2024 年历次总裁办公会强调供应商管理及供应链优化，对不符合《供应商管理制度》的现象进行整顿，加大供应商管理相关制度及风险的宣导培训力度。对 ERP 系统供应商审核资料进行严格核查，对资料不符合制度要求的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相应处理，坚决杜绝舞弊源头。

（5）采购管理

财务管理部门优化系统存货采购管理，控制超需求采购，降低存货呆滞风险；优化备货管理，新增设置备货 U9 系统流程，使备货流程有迹可查。所有业务严格按照《采购管理制度》规定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严格执行采购决策流程，压实采购决策责任。招标采购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招标、评标、审批等流程进行。审计部门对采购部门执行公司内控相关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

（6）工程项目管理

公司派出具有造价专业资质的内控专员常驻工程项目地，总结公司过往项目经验教训，采取措施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综合效益，监督规范资金使用流程，构建全过程审计机制及促进综合管理提升。

（7）资金管理

严格落实《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重点加强对付款环节特别是预付账款的管控。2024 年初经财务总监召集财商中心各业务组负责人召开若干次部门会，会上强调对应付、预付账款的合规性进行严格管控，要求所有应付、预付款项必须符合业务合同条款，工程、项目类付款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进度。付款申请人必须提供符合上述付款条件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发票、结算单、验收单、项目进度、项目回款凭证等）交集团财务审核，应付会计对照提交的证明资料审核付款申请的合规性，应付主管复核付款资料的齐全完备性和付款合理性。预付账款均严格按照《授权审批手册》规定的审批节点走线上审批流程。

（8）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制订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包含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明确界定重大事项范畴和重大事项判定标准，理清公司或部门可能涉及的重大事项，董事会办公室编制发布了《重大事项汇报表（2024）》，要求集团各部门及子公司负责人落实重大事项汇报义务，同时对关联交易与董监高持股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案例进行了宣导。此外，董事会办公室及法务部发布了《关于要求及时报送法律文书的通知》，要求各事业群、各部门及各子公司按照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制度（试行）》将法律文书报送公司法务部，防范案件信息资料缺失导致信息披露存在缺失或遗漏。

（9）内部监督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发布了《反舞弊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董事、管理层和普通员工的职业行为，要求全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行为规范和准则、职业道德及公司规章制度，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体系。2024 年依据该制度，对造成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有关人员进行了责任追究处理。公司在实行结构调整、人员优化和严格业绩考核的同时，责成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对事业部、财务、行政、人事等纪律及规章制度落实情况巡查。审计部深入一线、深入基层、深入合作单位进行工作巡检，对公司重点项目、重大投资、重要管理举措重点进行巡查，通过审计监督查错纠弊，加强内部管理，防微杜渐，堵塞漏洞。审计部针对内部审计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事业部、子公司、财务管理部、商务结算部、运营管理部及人力资源部提出了审计建议及整改要求，各部门相应制定出台了各项管理政策和办法，内部审计持续督促整改。

4、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发现并整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督促年审会计师积极履职：

（1）2024 年 1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会计师就 2023 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会计师在预审工作中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包括公司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资金回笼情况、2023 年度发生的主要业务及工程项目收入确认等问题，对年报审计内控测试及实质性测试中需要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和确认。

（2）2024 年 4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

员详细询问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公司尚未收回款项的余额和性质、客户还款能力以及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等;了解对龙王岭收购完成后公司负债率及财务费用增加可能导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政府可行性款项回收情况以及公司会计处理相关事项;对公司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及转固时点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对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及其他事项进行了关注。

(3) 2024年4月19日独立董事了解到公司存在内控重大缺陷事项后,全体独立董事及公司相关人员召开临时沟通会议,听取了公司业绩预告出现修正的原因,详细询问了九圣寺建设工程项目所涉及的公司项目回款中的异常情况,要求公司尽快进行内部核查并向审计委员会说明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于2024年4月19日向公司发出《沟通函》,“督促公司应尽快进行内部核查并向独立董事说明情况,若没有形成结论,我们将启动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以及“我们高度关注公司2023年报工作进展情况,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应依照法律法规与会计准则要求,尽快完成对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确保公司2023年度财务数据能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

(4) 2024年4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针对由于其他关联方为客户回款提供资金支持将坏账转回减少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导致公司年报在2023年度业绩预告基础上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约4,000万元的事项进行了再次确认,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运用专业知识判断上述事项是否损害股东及公众利益,并关注了会计师核查的范围、程序等,对公司后续追责以及内控制度的完善提出了严厉要求:

对于公司支付给永泰晟39,986,894.03元事项,独立董事要求公司查明钱款的实际去向,提出永泰晟与公司是否存在及存在何种关联关系的疑虑,提出公司与永泰晟之间是否还存在其他交易、其他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合规性问题,并要求公司对上述疑虑和问题做出明确核查。除此之外,审计委员会及全体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了与所讨论问题相关内控缺陷的性质,以及会计师出具相关审计意见的原因。独立董事向公司提出明确的要求:1)要求公司查清与永泰晟之间的关系,明确与永泰晟之间存在的其他交易情况,要求公司必须彻查所涉及款项的流向和

依据，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并给出相应整改方案及整改措施；2）必须对所涉及人员进行追责；3）涉及资金占用的款项必须追回，坚决保护公司利益。

（5）2024年5月31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通过《对导致2023年年报非标审计意见责任人员问责及公司内部控制整改措施》议案，要求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采取整改措施，进一步强化风险合规意识，加强内控管理。

综上，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披露过程中，不受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重点关注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是否存在与财务会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要求并督促财务会计报告问题的整改，监督整改落实情况；对重大会计差错等问题要求更正相关财务数据，听取公司和年审会计师对于相关事项的说明，就公司后续追责以及内控制度的完善提出了要求，重点关注了内控缺陷的性质，会计师核查的范围、程序以及出具相关审计意见的原因，切实做到了在履职过程中勤勉尽责。

截至2025年6月，上述整改措施均已实施到位并稳定运行12个月以上，运行结果显示整改措施切实有效，防范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等制度健全有效。

（二）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第9.8.8条的规定，结合你公司整改情况，说明你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计划及工作进展

公司回复：

1、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规定，经自查：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2323号）、《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勤信专字[2025]第1097号）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勤信专字[2025]第1202号），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第（三）项的要求。

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不涉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7条第（一）（二）（四）（五）项。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8 条规定，经自查：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就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 2017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8.8 条第（一）项的要求。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情形，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目前尚未满十二个月，暂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8.8 条第（二）项的要求，因此公司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将在同时符合第 9.8.8 条第（一）（二）项的要求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三）逐项自查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规定的股票交易应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回复：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不存在 9.3.1、9.4.1、9.5.7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除公司申请撤销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尚未满足外，不存在第 9.8.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公司不存在新增《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 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

公司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公司，不存在“连续一百二十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低于 500 万股”“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 5 亿元”“公司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东人数均少于 2000 人”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新增《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规定的被实施退市

风险警示的情形

(1)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925,091,488.91 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887,660,235.97 元。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情形。

(2)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2,218,713,851.4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2,149,423,182.71 元。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3)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

(4)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四）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5)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五）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表明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该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本

款第一项、第二项情形”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新增《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1)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一）项的情形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三条“年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中期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的规定。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一）项规定的“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二）项的情形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且公司全体董事已签署声明确认《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且公司全体董事已签署声明确认《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二）项规定的“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有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的情形。

(3)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三）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三）项规定的“因财务会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但未在要求期限内完成整改，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情形。

(4) 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四）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四）项规定的“因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被本所要求改正但未在要求期限内

完成整改，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五）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勤信专字[2025]第 1094 号）及《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勤信专字[2025]第 1097 号），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五）项规定的“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则为第一大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余额达到 2 亿元以上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0%以上，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但未在要求期限内完成整改，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六）项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3 号），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六）项规定的“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七）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614,362,928 股，控股股东曾胜强持有公司 104,677,1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4%，扣除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的股份后，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高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0%。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七）项规定的“因公司股本总额或者股权分布发生变化，导致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本总额、股权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在规定期限内仍未解决”的情形。

（8）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八）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未发生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依据《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一条向人民法院申请解散公司的情况。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八）项规定的“公司可能被依法强制解散”的情形。

（9）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九）项的情形

截至目前，未发生公司申请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的情形。据此，公司不

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九）项规定的“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知认定公司存在其他情形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5.7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未收到相关行政机关就公司可能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5.2 条或者第 9.5.6 条情形而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也未收到人民法院就相关情形作出的有罪判决，公司亦不知悉存在可能触发前述条款的情形。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5.7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5、除《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之外，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勤信专字[2025]第 1094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项规定的“存在资金占用且情形严重”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二）项规定的“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均正常履职，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规定的“董事会、股东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的情形。

（4）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已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勤信审字 2025 第 2323 号），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据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四）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五）项规定的情形

根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书面确认，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5,091,488.91 元，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直正常开展，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五）项规定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 2 个银行账户分别因服务合同纠纷、追偿权纠纷被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冻结，冻结金额为 4,203,629.9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为 128,830,017.78 元，被冻结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比例为 3.26%。

因此，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数量较少，涉及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比例较小；被司法冻结账户未涉及公司核心主体经营账户，公司核心子公司和核心业务均未受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正常收支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六）项规定的“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项规定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及公司书面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项规定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

（8）公司申请撤销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尚未满足

根据公司披露的公告文件，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7 号），根据本次《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的情况，证通电子 2017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

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根据本次《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证通电子 2017 年、2019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公司已就《行政处罚决定书》所涉事项对 2017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截至目前，距该行政处罚作出之日尚未满十二个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尚未满足，因此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9）公司不适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情形

根据中勤万信出具的《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365,101,473.86 元，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782,834,275.00 元，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507,285,695.61 元，据此，公司不适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10）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十）项规定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十）项规定的“投资者难以判断公司前景，投资权益可能受到损害的其他情形”。

综上，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不存在 9.3.1、9.4.1、9.5.7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除公司申请撤销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尚未满足外，不存在第 9.8.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四）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于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采取的审计措施、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的审计结论、依据等情况，现有内部控制建立和运作情况是否足以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审计过程中对于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采取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措施：

（1）执行风险评估程序

1) 了解公司及其环境识别和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执行整合审计工作时，通过了解公司的行业状况、法律环境与监管环境以及其他外部因素变化情况；了解公司的所有权结构、治理结构和组织结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和财务报告等情况。

2) 对舞弊风险和特别风险进行识别、评估

(2) 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

1) 内部控制穿行测试

针对公司的货币资金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工薪与人事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及固定资产和长期资产循环的内部控制，执行了穿行测试，评估其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是否得到执行。

2) 内部控制测试

针对公司的货币资金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工薪与人事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及固定资产和长期资产循环等循环的内部控制执行了控制测试，评估其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的审计证据

风险评估底稿，整体层面内控了解底稿，会计分录测试和舞弊风险底稿，业务循环内控了解底稿，业务循环内控测试底稿、内部控制缺陷汇总表等。

3、审计结论

我们在执行内控和财务报表整合审计过程中，通过询问、观察、检查等方式了解公司整体层面内部控制环境，了解和评价公司的风险评估过程、信息系统与沟通以及控制活动，了解和评价公司对控制的监督。通过询问相关人员，观察某些内部控制的运用，以及检查文件和报告、穿行测试等，从每类主要的交易中选择样本，追踪其从开始到进入财务报表的整个过程，包括交易生成、授权、记录、处理和报告的整个过程。我们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上述内部控制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基本合理并得以执行，现有内部控制建立和运作情况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公司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缺陷的自查及整改报告，了解公司对上述缺陷整改采取的措施等，并测试上述缺陷整改措施是否得到执行；
- 3、查阅公司提供的《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 4、查阅公司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及相应证明材料。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 1、公司已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补充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占用资金及利息已清偿完毕，整改措施切实有效，防范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等制度健全有效；
- 2、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之日起尚未满十二个月，故公司暂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8.8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要求，因此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3、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不存在 9.3.1、9.4.1、9.5.7 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除公司申请撤销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尚未满足外，不存在第 9.8.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新增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问询函第 3 条）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89 亿元，坏账计提比例 50.67%。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 亿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按照金融电子一般客户、金融电子银行客户、IDC 客户、工程项目一般业务、工程项目政府业务和其他业务分别计提

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44.78%、47.16%、3%、58.85%、10.29%和 97.60%。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5051.50 万元，核销 652.93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销售的产品类型、销售金额、回款情况及剩余应收账款余额，你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客户是否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结合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等指标，分业务类型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各账龄区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准确，与上年相比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3）说明你公司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对应项目合同金额、收入确认政策、完工进度、结算情况、回款安排，以及结算、回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后续拟采取的回款措施。说明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4）说明“其他业务”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及欠款方的相关情况，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及逾期原因。说明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进一步核实应收账款及对应的营业收入是否真实，是否存在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等情形。

公司回复：

（一）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销售的产品类型、销售金额、回款情况及剩余应收账款余额，你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客户是否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销售的产品类型、销售金额、回款情况及剩余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类型	销售金额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形成原因	催款措施
铜川市耀州区诚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7,562.78[注]	6,240.23	6,114.47	债务人处于破产重整状态	现场、电话催收
广州市筑云建设有限公司	机房建造	1,753.76		1,753.76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电话催收
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948.97		948.97	债务人资不抵债，履约能力差	现场、电话催收
北京亿势极光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自助服务终端	1,808.27	901.44	906.83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诉讼仲裁
广州鼎义计算机有限公司	自助服务终端	1,738.91	863.11	875.80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经经营异常	诉讼仲裁
上海平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酒类溯源机	670.00	10.54	659.46	债务人经营异常已处于破产重整中	诉讼仲裁
杭州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金融 POS 终端	984.18	332.55	651.63	债务人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诉讼仲裁
广州京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机房建造	382.84		382.84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电话催收
南京理工速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材料	1,938.33	1,604.00	334.33	债务人属于被执行人	诉讼仲裁
深圳市南江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钢板	822.41	500.82	321.59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获取回款计划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网络托管服务	360.52	84.12	276.40	对账差异，有争议，经多次沟通并催收无效	不适用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机房建造	5,448.79	5,225.70	223.10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现场、电话催收
SZZT Zimbabwe Private Limited	灯具	127.00		127.00	因津巴布韦国家货币贬值，美元流通受限	不适用
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8.71	32.00	106.71	债务人经营异常已处于破产重整中	诉讼仲裁
永兴中匠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3,056.26	2,954.00	102.26	债务人属于被执行人	现场、电话催收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类型	销售金额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形成原因	催款措施
其他	密码键盘、软件开发、设备租赁等	170.64	53.14	117.50	债务人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或5年以上账龄催收无效	诉讼仲裁、电话催收等
合计		37,912.37	18,801.65	13,902.66		

注：铜川市耀州区诚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包括应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在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披露的仅是在应收账款中核算的数据。

针对尚未收回的货款，公司根据不同客户情况采取现场面谈、电话沟通、获取回款计划、诉讼仲裁等多种催款措施，公司加大催收力度，并积极与客户进行沟通回款事宜。

2、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

除了账龄超过 5 年且 100%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仍归集在相应的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将风险显著增加，且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以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说明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主要客户为铜川市耀州区诚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筑云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亿势极光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鼎义计算机有限公司、上海平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杭州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铜川市耀州区诚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属于被执行人，且处于破产重整状态，该公司的资金较为紧张，经公司多次催缴仍无法回款，因此公司将其应收账款采用单项全额计提坏账。

广州市筑云建设有限公司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长期未回款，且经公司多次催缴仍无法回款，因此公司将其应收账款采用单项全额计提坏账。

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晟”）资不抵债，履约能力弱。证通电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及《内控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即“2020 年度你公司向永泰晟以工程款名义支付

3,998.6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款项一直体现为其他应收款”形成永泰晟的资金占用金额为 3,998.69 万元，于 2024 年 7 月归还给公司，其还款的资金来源系由公司控股股东曾胜强先生提供的借款，以及查看永泰晟提供的财务报表，其偿债能力较弱，因此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将永泰晟的应收账款予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亿势极光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已采取法律程序，但是从公司目前掌握的资料显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广州鼎义计算机有限公司和上海平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均出现经营异常，杭州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因此公司将上述客户应收账款采用单项全额计提坏账。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客户中广州京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南江电气实业有限公司、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和永兴中匠建设有限公司均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长期未回款，且经公司多次催缴仍无法回款。南京理工速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属于失信被执行或被执行人，公司均已采取法律程序，目前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均已经经营异常、处于破产重整中，因此公司将上述客户应收账款采用单项全额计提坏账。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客户均属于失信被执行或被执行人，且公司通过各种催缴方式或采取法律程序均无法追回应收款项。因此公司将其应收账款采用单项全额计提坏账。

综上所述，公司对因被注销/吊销、破产、经营异常/经营困难、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等原因造成回款困难，多次催收无效或诉讼仍无法回款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合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相关客户是否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经公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并核查确认，除永泰晟系公司其他关联方之外的前述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确认其与公司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

综上所述，公司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具有真实交易背景，发生的收入

及应收账款真实有效，针对未收回的货款，公司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现场面谈、电话沟通、获取回款计划、诉讼等多种催款措施，积极推进客户回款；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符合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具有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前述客户除永泰晟系公司其他关联方外，其余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结合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等指标，分业务类型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各账龄区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准确，与上年相比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总体损失率	2024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万元)
1 年以内	46,952.89	7.23%	3,395.72
1-2 年	20,979.36	26.47%	5,552.99
2-3 年	11,734.01	38.11%	4,472.09
3-4 年	9,166.80	63.13%	5,787.17
4-5 年	13,536.21	84.83%	11,483.33
5 年以上	46,522.49	96.19%	44,750.91
合计	148,891.75	50.67%	75,442.23

各组合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1、金融电子一般业务

（1）计算平均迁徙率

项目	2024 年迁徙率[注]	2023 年迁徙率
1 年以内	19.30%	14.83%
1-2 年	56.23%	58.26%
2-3 年	73.42%	66.21%
3-4 年	81.85%	81.26%
4-5 年	78.66%	78.81%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注 1：迁徙率是指在一个时间段内没有收回而迁徙至下一个时间段的应收账款的比例，下同。

注 2：公司 2024 年和 2023 年的迁徙率均采用最近 5 年迁徙率的平均值计算，下同。

（2）根据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

项目	注释	使用本时间段及后续所有的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过程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1 年以内	a	$a*b*c*d*e*f$	5.13%	3.63%
1-2 年	b	$b*c*d*e*f$	26.58%	24.70%
2-3 年	c	$c*d*e*f$	47.27%	42.40%
3-4 年	d	$d*e*f$	64.38%	64.04%
4-5 年	e	$e*f$	78.66%	78.81%
5 年以上	f	f	100.00%	100.00%

注：a、b、d、c、d、e、f 系对应账龄区间的迁徙率，下同。

(3) 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历史损失率

账龄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4 年前瞻性调整 (g)	计算公式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13%	不适用	$a*(1+g)$	5.00%	5.00%
1-2 年	26.58%	0.10	$b*(1+g)$	29.24%	27.17%
2-3 年	47.27%	0.10	$c*(1+g)$	52.00%	46.64%
3-4 年	64.38%	0.10	$d*(1+g)$	70.82%	70.45%
4-5 年	78.66%	0.10	$e*(1+g)$	86.53%	86.69%
5 年以上	100.00%	0.00	$f*(1+0)$	100.00%	100.00%

该业务组合的应收账款各账龄区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为：公司根据历年账龄迁徙率计算得出的信用风险逾期损失率，并结合自身预期信用风险及前瞻性信息调整损失率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相比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本期客户回款不佳账龄较长导致迁徙率有所上升；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前瞻性因子未发生变化，因此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上升。

2、金融电子银行业务

(1) 计算平均迁徙率

项目	2024 年迁徙率	2023 年迁徙率
1 年以内	30.25%	34.13%
1-2 年	56.96%	55.96%
2-3 年	70.99%	72.90%
3-4 年	74.06%	74.77%
4-5 年	83.39%	83.87%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根据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

项目	注释	使用本时间段及后续所有的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过程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1 年以内	a	$a*b*c*d*e*f$	5.29%	6.11%
1-2 年	b	$b*c*d*e*f$	17.48%	17.91%
2-3 年	c	$c*d*e*f$	30.69%	32.00%
3-4 年	d	$d*e*f$	43.23%	43.90%
4-5 年	e	$e*f$	58.37%	58.71%
5 年以上	f	f	70.00%	70.00%

(3) 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历史损失率

账龄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4 年前瞻性调整(g)	计算公式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29%	不适用	$a*(1+g)$	5.00%	5.00%
1-2 年	17.48%	0.1429	$b*(1+g)$	19.98%	20.47%
2-3 年	30.69%	0.1429	$c*(1+g)$	35.07%	36.57%
3-4 年	43.23%	0.1429	$d*(1+g)$	49.41%	50.17%
4-5 年	58.37%	0.1429	$e*(1+g)$	66.71%	67.10%
5 年以上	70.00%	0.1429	$f*(1+g)$	80.00%	80.00%

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相比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收回账龄较长的贷款后账龄迁徙率有所下降；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前瞻性因子未发生变化，因此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下降。

3、IDC 业务

账龄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00%	3.00%

IDC 业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相比不存在差异。

4、工程项目一般业务

(1) 计算平均迁徙率

项目	2024 年迁徙率	2023 年迁徙率
1 年以内	45.95%	57.70%
1-2 年	72.41%	73.82%
2-3 年	66.08%	63.23%
3-4 年	83.40%	80.11%
4-5 年	60.26%	60.25%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根据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

项目	注释	使用本时间段及后续所有的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过程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1 年以内	a	$a*b*c*d*e*f$	11.05%	13.00%
1-2 年	b	$b*c*d*e*f$	24.05%	22.53%
2-3 年	c	$c*d*e*f$	33.21%	30.52%
3-4 年	d	$d*e*f$	50.26%	48.27%
4-5 年	e	$e*f$	60.26%	60.25%
5 年以上	f	f	100.00%	100.00%

(3) 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历史损失率

账龄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前瞻性调整(g)	计算公式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1.05%	不适用	$a*(1+g)$	5.00%	5.00%
1-2 年	24.05%	0.30	$b*(1+g)$	31.26%	29.29%
2-3 年	33.21%	0.30	$c*(1+g)$	43.17%	39.67%
3-4 年	50.26%	0.30	$d*(1+g)$	65.33%	62.75%
4-5 年	60.26%	0.30	$e*(1+g)$	78.34%	78.33%
5 年以上	100.00%	0.00	$f*(1+g)$	100.00%	100.00%

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相比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客户未在信用期内支付货款，应收款项账龄逐步拉长，导致迁徙率有所上升；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前瞻性因子未发生变化，因此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上升。

5、工程项目政府业务

(1) 计算平均迁徙率

项目	2024 年迁徙率	2023 年迁徙率
1 年以内	67.61%	70.45%
1-2 年	45.26%	38.84%
2-3 年	44.46%	46.83%
3-4 年	64.57%	62.87%
4-5 年	63.01%	76.14%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根据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率

项目	注释	使用本时间段及后续所有的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过程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1 年以内	a	$a*b*c*d*e*f$	3.87%	4.29%
1-2 年	b	$b*c*d*e*f$	5.73%	6.09%
2-3 年	c	$c*d*e*f$	12.66%	15.69%

项目	注释	使用本时间段及后续所有的迁徙率计算历史损失过程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3 年历史损失率
3-4 年	d	$d \times e \times f$	28.48%	33.51%
4-5 年	e	$e \times f$	44.11%	53.30%
5 年以上	f	f	70.00%	70.00%

(3) 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历史损失率

账龄	2024 年历史损失率	2024 年前瞻性调整(g)	计算公式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87%	不适用	$a \times (1+g)$	5.00%	5.00%
1-2 年	5.73%	0.05	$b \times (1+g)$	6.02%	6.40%
2-3 年	12.66%	0.05	$c \times (1+g)$	13.30%	16.48%
3-4 年	28.48%	0.05	$d \times (1+g)$	29.90%	35.18%
4-5 年	44.11%	0.05	$e \times (1+g)$	46.31%	55.96%
5 年以上	70.00%	0.00	$f \times (1+g)$	70.00%	70.00%

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相比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根据审计报告的结果调整了部分收入及收回的部分款项后账龄迁徙率有所下降；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前瞻性因子未发生变化，因此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下降。

6、其他组合

其他组合主要系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但是公司无法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全部归集于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其他组合里的客户出现逾期时间较长，风险显著不同，预计其发生违约概率较高，因此其他组合不适用迁徙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20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20.00%	2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的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和 2023 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存在差异。

7、2024 年与 2023 年坏账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46,952.89	3,395.72	7.23	63,132.69	4,015.81	6.36
一年以上	101,938.87	72,046.51	70.68	97,594.45	67,027.85	68.68
其中：1-2 年	20,979.36	5,552.99	26.47	15,663.98	3,274.41	20.90
2-3 年	11,734.01	4,472.09	38.11	14,363.11	5,914.60	41.18
3-4 年	9,166.80	5,787.17	63.13	18,536.37	12,648.42	68.24
4-5 年	13,536.21	11,483.33	84.83	15,979.78	14,057.21	87.97
5 年以上	46,522.49	44,750.91	96.19	33,051.21	31,133.21	94.20
合计	148,891.75	75,442.23	50.67	160,727.14	71,043.66	44.20

由上表可知，2024 年度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较 2023 年度有所增加，导致坏账准备金额较 2023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工程项目一般组合迁徙率有所上升，导致工程项目一般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增加，从而影响 2024 年度坏账准备的计提金额增加。

综上所述，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变化主要系受各组合回款情况的影响，金融电子一般组合、工程项目一般业务由于回款不及预期，迁徙率有所恶化，从而导致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较 2023 年度有所增加；金融电子银行业务回款不存在重大变化，迁徙率变化不大，预期信用损失率变化不大；工程项目政府业务根据工程审计结算报告的结果调整了部分收入及收回的部分款项后，从而导致 2024 年度的迁徙率有所改善，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下降；IDC 业务和其他组合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未发生变化，因此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充分和合理，不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三）说明你公司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对应项目合同金额、收入确认政策、完工进度、结算情况、回款安排，以及结算、回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后续拟采取的回款措施。说明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1、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对应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政策	完工进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结算情况	回款安排	结算、回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回款滞后原因
香河孝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482.44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阶段性验收，整体工程最终未全部完工	10,851.41	10,851.41	部分结算	按照还款计划书催收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经公司专人现场催收和调研，客户偿债能力不足。
定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2,219.51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依据每条路灯验收情况进行单独验收	7,619.84	740.49	部分结算	政府资金紧张，积极沟通中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
	135.72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100.72	30.11	已完成结算	政府资金紧张，积极沟通中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
黄平县市政管理局	30,924.19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7,502.93	824.16	已完成结算	签署协议，待政府拨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正在沟通。
永兴县财政局	71,533.08	不适用	已完工	5,649.35	282.47	不适用	按回款计划分期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政府支付审批流程增长所致。
铜川市耀州区诚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7,562.78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6,114.47	6,114.47	已完成结算	债务人处于破产重整状态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债务人处于破产重整状态，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客户偿债能力不足。
河南数创实业有限公司	26,316.31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工程建造已经完工，处于运营期	4,580.26	1,431.79	部分结算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客户需要根据集团整体资金计划进行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政策	完工进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结算情况	回款安排	结算、回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回款滞后原因
									支付流程安排，导致回款滞后。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6,480.00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取得初验报告	4,153.24	207.66	已完成阶段性结算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客户方审批流程较长，导致付款有所延迟，滞后部分已于2025年1月回款。
黄平县绿洲林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649.80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3,651.51	2,860.59	部分结算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现场专人催收，由于客户资金紧张，正在积极筹措资金付款。
湖南利盛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44.98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2,990.62	2,342.85	已完成结算	按进度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项目业主方的结算未完成所致。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13,073.26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2,653.28	208.51	按每季度结算一次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正在沟通。
威胜能源产业技术有限公司	16,706.55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2,564.81	2,541.94	部分结算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双方债权债务存在纠纷，正在积极沟通协商中。
顺平县城中央安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524.43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2,402.87	255.49	已完成结算	政府资金紧张，积极沟通中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当地政府财政紧张，正在沟通。
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48.97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已完工	948.97	948.97	已完成结算	资不抵债，丧失偿债能力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经公司专人现场催收和调研，客户偿债能力不足。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政策	完工进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结算情况	回款安排	结算、回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回款滞后原因
其他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682.36	12,224.19	已结算/部分结算	按合同约定回款	结算与合同一致，回款滞后	
小计				86,466.64	41,865.10				

注：1、上述工程业务包括工程政府组合、工程一般组合和单项计提组合中的客户，其余工程业务的客户在其他组合中已有列示，详见本回复“三、关于应收账款(四)”之阐述；

2、由于深圳市永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业务往来，因此在上述列示；

3、香河孝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详见本题回复“(三)、2”之阐述。

4、永兴县财政局主要系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该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在收购之前已经确认收入的项目，不属于公司收入确认范畴。

5、结算系与客户确认工程量。

2、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1) 公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并核查确认，前述客户除永泰晟系公司其他关联方之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确认其与公司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

(2) 经公司核查，前述交易对方 2022-2024 年度与公司其他关联方存在以下业务或资金往来，不存在资金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资金付出方	资金收入方	付款金额 (万元)	收款金额 (万元)	摘要	发生时间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永泰晟		108.13	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 水暖电劳务工程合同款	2023 年 1 月
深圳市迈思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0.02		办公费	2024 年 10 月
永泰晟	深圳市金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借款	2023 年 12 月
深圳市金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永泰晟		450.00	还借款	2024 年 5 月

其中，前述表格中永泰晟出借给深圳市金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的 500.00 万元资金来源于公司向永泰晟支付的顺平永安健康驿站项目劳务分包款项。经公司核查，公司于 2022 年 8 月与永泰晟就顺平永安健康驿站项目签署相关劳务分包协议，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工，项目结算金额（含税）1,188.59 万元，相关交易具有商业实质，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同时，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议案》，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首次将永泰晟认定为其他关联方并追认与其相关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永泰晟付款，并及时进行了结算，不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四）说明“其他业务”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及欠款方的相关情况，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及逾期原因。说明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其他业务组合主要系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但是公司无法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以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全部归集于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其他组合客户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欠款方的相关情况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是否存在 逾期 情形	逾期原因
江苏承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客户出现逾期时间长，经营异常	经营异常、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	4,511.76	4,511.76	是	对方公司目前已经进入破产程序
阿拉善盟高宇建工有限公司	工程款	诉讼	该企业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	3,807.26	3,807.26	是	目前对方公司为诉讼失信单位，项目无法继续，导致欠款一直无法追回
CSASERVICESTIONSLLC	货款	客户出现逾期时间长，经营异常	经营异常，客户已破产	1,636.36	1,636.36	是	客户已破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名称	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欠款方的相关情况	应收账款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是否存在逾期 情形	逾期原因
		常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款	诉讼	因地区财政紧张，通过诉讼判决已确认双方债权债务，双方已达成分期还款协议	1,289.49	1,208.77	是	地区财政紧张，无资金用于回款
深圳市华昱药业有限公司	IDC 业务	小微企业、经营异常	公司经营异常，其母公司系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且限制高消费	1,019.50	1,019.50	是	公司经营异常，其母公司系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且限制高消费
其他	货款	客户出现逾期时间长，经多次沟通并催收无效	资金紧张，无力偿还欠款	4,224.82	3,909.65	是	资金紧张，无力偿还欠款
合计				16,489.19	16,093.30		

经公司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并核查确认，上述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确认其与公司上述客户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同时，经公司核查及相关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出具的声明与承诺，2022-2024 年度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业务往来，不存在客户相关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公司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了管理层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市场环境、客户财务状况、客户经营情况、客户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3、了解公司管理层评估信用减值测试的模型及考虑的前瞻性因素、预计可回收金额时的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公司管理层对预计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4、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了其可收回性，复核了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并测试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可靠性；

5、对客户往来余额及交易额进行函证，并选取主要客户执行访谈程序；

6、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并核查确认，公司的上述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8、获取公司自查报告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出具的声明与承诺，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与上述客户于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是否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依据合理；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除永泰晟系公司其他关联方外，其余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依据具有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准确，与上年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3、公司工程项目业务和其他业务组合的客户，除永泰晟和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和深圳市迈思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业务往来外，其他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于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不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

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未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四、（问询函第 5 条）关于存货。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1.74 亿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57.59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13.46 万元，转回或转销 2114.96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在业绩下滑的情形下期末库存商品较上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存货的类别、库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对应在手订单、可变现净值等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存在跨期情形；

（2）结合存货转回或转销跌价准备的类型、跌价准备的计提时间、相关存货实现销售情况等，说明本期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对本期损益的主要影响，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在业绩下滑的情形下期末库存商品较上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存货的类别、库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对应在手订单、可变现净值等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是否存在跨期情形

1、公司报告期末存货的类别及库龄情况

（1）报告期末库存商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期末余额	2023 年期末余额	变动金额
产成品	2,859.90	3,627.98	-768.08
工程施工	6,507.57	4,957.18	1,550.39
合同履约成本	624.79	624.79	
合计	9,992.26	9,209.95	782.31

公司 2024 年末库存商品较 2023 年末增加了 782.31 万元，主要系 2024 年新承接的 IDC 云计算工程项目仍在施工，尚未达到交付使用所致。

新增加的主要工程施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期 末余额	2023 年期 末余额	项目内容	项目进度
黄平储备林项目	390.10		该项目为现有林改培、中幼林抚育以及配套基础设施。	正在施工中，未达到交付条件。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项目智能化工程项目	256.91		该项目为指定范围内的所有的弱电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上及地下部分的综合布线与计算机网络系统、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无线 WiFi 覆盖系统(无线校园)等与其他分包人独立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的配合、协助承包人为其他分包队伍现场施工提供便利等与弱电智能化工程有关的其它事项。	2024 年与客户结算工程南区的进度，工程北区尚未达到结算周期。
光明公安 AI 视频巡逻试点项目	249.61		该项目为光明公安在 AI 视频巡逻的试点项目，深度切入深圳市公安 AI 智能视频巡逻项目，为后续深圳市公安 AI 算力做好准备，其中，本公司负责该项目部分设备的采购，负责提供该项目所需的数据中心托管相关服务，负责按甲方指示交付上述设备和服务，并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配合甲方完成相关视频的接入和分析，为最终用户提供 AI 算力。	2024 年客户未与公司结算。
云南省建投办公电脑集中采购项目	228.10		该项目为云南建投集团及所属企业的办公电脑采购。	2024 年已交付 919 台电脑，剩余尚未交付使用。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智能电厂弱电系统施工项目	82.88		该项目为弱电硬件智能化-硬件设备的提供以及弱电硬件智能化安装施工。	尚未达到交付条件。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建设工程项目智能化工程	82.58		该项目为工程图纸设计中所包括的全部智能化专业施工内容，包括有线电视系统、光纤到户系统、校园网系统、电子时钟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移动信号覆盖系统、智能化专网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一键式校园报警及紧急求助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UPS 配电系统。	2024 年与客户结算工程南区的进度，北区工程仍在建设中，尚未达到交付条件。
定州市城市节能照明项目	2,550.90	2,382.35	该项目为合同期内全市范围内在城市亮化、智慧照明与智慧城市等业务领域的改造工程，包含材料采购、施工安装、维护管理等。	尚有 450 基灯具未安装完成

项目名称	2024 年期 末余额	2023 年期 末余额	项目内容	项目进度
“易建联”室内篮球馆装饰装修项目	707.46	523.57	该项目为装修光明区易建联篮球运动公园。	项目建设处于停工状态，无法预计未来是否建设完毕，按照预收款与实际差额，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04.99 万元。
合计	4,548.54	2,905.92		

(2)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的库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存货跌 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 提比例	1 年以内余额	1-2 年余额	2-3 年余额	3 年以上余额
原材料及在产品	6,709.14	2,917.45	43.48%	1,925.67	2,362.71	470.51	1,950.25
库存商品	9,992.26	3,940.14	39.43%	3,743.37	1,361.58	2,388.18	2,499.13
委托加工物资	542.94			487.63	11.55	1.56	42.20
发出商品	202.02			202.02			
合计	17,446.37	6,857.59	39.31%	6,358.69	3,735.84	2,860.25	4,491.58

原材料及在产品库龄在 1-2 年余额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度通过解决债务取得的白酒目前尚未消化完毕，金额为 1,602.92 万元，报告期末经减值测试，该批酒不存在减值；

库存商品库龄在 2 年以上余额为 4,887.31 万元，主要系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所致：

(1) 工程施工-定州市城市节能照明项目 2 年以上期末余额 1,967.90 万元，该项目已计提减值准备 1,522.56 万元，详见本回复“四、关于存货(一)2、(3)”之阐述；

(2) “易建联”室内篮球馆装饰装修项目 2 年以上期末余额为 578.57 万元，该项目已计提减值准备 504.99 万元，详见本回复“四、关于存货(一)2、(3)”之阐述；

(3) 广东省公安厅 5G 试点项目期末余额 1,204.63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248.80 万元。

2、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

(1) 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存货可变现

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测算过程：

1)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 存货跌价准备的测试过程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针对部分原材料和产品进行减值测试。

1) 针对不良品仓，公司品质部对相关产品进行检测，判断其是否能够通过返工使其转为良品，若可以则进行返工；若不能公司只能通过处置呆滞产品进行出售，因此报告期末针对这部分不良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在产品的更新换代过程中，部分产品未能及时实现销售，导致库龄超过 1 年。公司产品质保期通常为 3-8 年，因此该等产品将用于后续质保维护或出售给客户。品质部首先会对库龄超过 1 年的原材料和产成品进行品质认定，若认定为难以用于质保维护或出售的产品，则转为不良品仓，按不良品仓存货跌价计提方式处理。若认定可以用于质保维护或出售的产品，公司予以保留。该部分产品和原材料库龄在 1 年以上，公司需折价处理，因此公司根据原材料和产成品预计适当折价率计算其可变现净值。以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与产品的账面余额、原材料和在产品则用账面余额加上继续加工的成本和税费进行比较，根据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1) 原材料及在产品

公司 2024 年末原材料及在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比例 43.48%，主要系由于

金融电子产品更新换代，以前年度备货的原材料不能满足新的产品需求，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2,917.45 万元。

2) 库存商品

公司 2024 年末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比例 39.43%，主要系：

① 工程施工

定州市城市节能照明项目尚有 450 基灯具未安装完成，对应的合同金额 1,781.00 万元（含税），主要系受到当地道路不能满足施工条件，从而导致施工周期较长，公司根据施工合同尚未结算的销售收入金额与定州市城市节能照明项目 2024 年末工程施工余额及后续需要投入的工程费用之和进行比较，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为 1,522.56 万元。“易建联”室内篮球馆装饰装修项目建设处于停工状态，无法预计何时可以开工，根据合同约定按已收到的工程款与该项目的账面价值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504.99 万元。

② 金融电子产品

金融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较快，针对库龄 1 年以上的产品，公司按产品销售折扣予以估计售价，考虑税金及销售费用的影响，再与账面余额进行比较，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1,322.99 万元。

3、报告期末存货对应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手订单金额	13,223.47	14,955.56

注：在手订单系含税金额

公司在手订单统计口径为已签署合同未发货及已签署合同未结算的工程金额。由上表可见，公司 2024 年末及 2025 年一季度末在手订单量充足，能够覆盖住目前的存货余额。

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期末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二）结合存货转回或转销跌价准备的类型、跌价准备的计提时间、相关存货实现销售情况等，说明本期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对本期损益的主要影响，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024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63.51	607.01		1,553.07		2,917.45
库存商品	3,995.58	506.44		561.88		3,940.14
小计	7,859.09	1,113.45		2,114.95		6,857.59

2024 年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1,001.50 万元，其中计提金额 1,113.45 万元，转销 2,114.95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销增加 2024 年度营业利润金额为 1,001.50 万元。存货转销主要原因系领用、销售存货，相应跌价准备予以转销。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转回金额。

本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2,114.95 万元，涉及的类别及跌价准备计提时间分别如下：

1、原材料跌价准备转销 1,553.07 万元，其计提时间为 2023 年及 2023 年以前计提。转销原因主要为生产领用原材料转出和对存货进行清理，将呆滞料予以报废出售；

2、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转销 561.88 万元，其计提时间为 2023 年及 2023 年以前计提。转销原因主要是库存商品 2024 年实现对外销售，相应转出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经过减值测试，2024 年度不存在以前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情况，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合理、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如下：

- 1、通过与管理层访谈和检查存货进销存流程相关程序文件，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公司存货明细表，了解公司目前存货构成、产品类型及库龄情况；
- 3、获取公司期末在手订单明细，将在手订单与期末存货明细比对，抽样检查库存商品等项目是否有相应在手订单；

4、获取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盘点记录，对公司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实地查看重要存货的数量及质量状况，综合其性能和库龄，关注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测试过程，检查是否按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不存在跨期情形；本期存货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具有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五、（问询函第 6 条）关于长期应收款。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5.27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1053.75 万元，而期初余额仅 8021.91 万元。长期应收款中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的长期应收款 6.79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1051.34 万元。

请你公司：

（一）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产品销售情况、销售信用政策、行业地位、议价能力、资金及现金流情况等，并对照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收缩的情况下本期扩大分期销售规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况；

（二）补充披露不同收款方式下的交易背景、分类标准及筛选条件、账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回款情况等，说明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远低于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形；

（三）说明分期收款销售下的收入确认政策、具体时点及依据等，结合购销模式、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等，说明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跨期确认收入等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产品销售情况、销售信用政策、行业地位、

议价能力、资金及现金流情况等，并对照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收缩的情况下本期扩大分期销售规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况

永兴一中南校区建设项目的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8 月 23 日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根据《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转运营期工作专题会议纪要》，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 2022 年 6 月 27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环保验收等手续，满足商业运营条件，同意该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试运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三条之规定，永兴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对永兴县教育局、永兴龙王岭教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王岭公司”）组织建设的由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永兴一中南校区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

该项目总投资 72,891.25 万元，包括三部分：建安费用、前期费用、建设期利息，其中前期费用为 8,916.36 万元，建设期利息 4,166.39 万元，根据 2024 年 9 月 19 日永兴县审计局出具了《永兴一中南校区建设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报告》（永审投报〔2024〕24 号）确定了审定工程总造价 59,808.50 万元（即建安费用）。业主龙王岭公司的分期收款权为 12 年，期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34 年 6 月 30 日，具有融资性质，且未来收益固定，因此，对该 PPP 项目采用金融模式进行核算。

2024 年度长期应收款大幅增加，主要系该项目已办理完结算，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公司针对永兴一中项目的应收款项具有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即公司仅仅随着时间的流逝即可收款，不存在其他附加条件，因此从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中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该部分应收款项账面金额为 49,771.04 万元，公司本期并未新增分期销售业务，不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况。

（二）补充披露不同收款方式下的交易背景、分类标准及筛选条件、账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回款情况等，说明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远低于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形

1、公司 2024 年末长期应收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收款方式	长期应收款原 值	未确认融资收 益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价 值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收款方式	长期应收款原 值	未确认融资收 益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价 值
黄平县市政管 理局	黄平县景观灯饰 亮化工程	BT 项目分期 收款	2,185.91	131.12	41.10	2,013.69
辽宁省锦州市 义县市政管理 处	义县 BT 项目	BT 项目分期 收款	55.65		1.11	54.54
阿荣旗工业园 区管理委员会	阿荣旗项目一期	BT 项目分期 收款	431.29	21.19	8.20	401.90
阿荣旗工业园 区管理委员会	阿荣旗项目二期	BT 项目分期 收款	299.51	23.95	5.51	270.05
永兴县财政局	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	PPP 项目分期 收款	64,920.28	15,149.24	995.42	48,775.62
长城物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物业异地灾 备服务项目	分期收款	25.48	1.06	0.73	23.69
国银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注]		100.00	16.07	1.68	82.25
合计			68,018.12	15,342.63	1,053.75	51,621.74

注：租赁保证金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IDC 设备资产售后回租协议，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取得第一笔款项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23.12.18-2026.12.18，同时支付 100.00 万元保证金，保证金需融资款全部归还完毕后才能返还，因此将其放在长期应收款核算。

2024 年末长期应收款主要核算公司以前年度确认收入的 BT 项目和永兴一中 PPP 项目分期收款的金额。

2、主要客户信用情况和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收款方式	当年确认长期 应收款金额	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和信用政策	累计回款 情况
黄平县市政 管理局	黄平县景观灯 饰亮化工程	BT 项目分 期收款	30,924.19	黄平县景观灯饰亮化工程：双方约定项目工程的回购期限均为 10 年，均从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当月的下一个月起计算回购期限。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2 个月内支付项目工程回购款的 10%（按照项目工程经审计、核定结算或双方共同结算后的总工程款计算），以后在每年第一季度支付 10%回购款，直至全部付清为止。双方约定本公司投入的本期项目工程资金占用费为年利率 7.50%。	16,906.22
辽宁省锦 州市义县 市政管理 处	义县 BT 项目	BT 项目分 期收款	666.75	工程项目：项目验收 60 天内支付第一笔款，分 10 年等额支付；余下的 9 笔款，辽宁省锦州市义县市政管理处按 6%的年利率支付后续未付金额的资金成本。	394.89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收款方式	当年确认长期 应收款金额	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和信用政策	累计回款 情况
阿荣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阿荣旗项目一期	BT 项目分期收款	3,234.69	阿荣旗工业园区道路照明亮化工程 BOT 项目：项目竣工验收后按 7.5 年平均支付工程款，每半年支付一次。	879.37
阿荣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阿荣旗项目二期	BT 项目分期收款	1,123.08	阿荣旗工业园区道路照明亮化工程 BOT 项目：项目竣工验收后按 7.5 年平均支付工程款，每半年支付一次。	299.48
永兴县财政局	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	PPP 项目分期收款		不适用	11,595.97

从上表可以看出，初始确认合同收入金额与累计回款金额的差额与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将上述已到收款期，尚未收到货款的金额以及一年内到期的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应收账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核算。

上述应收款项重分类至应收账款则归集到工程项目政府组合或工程项目一般组合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说明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远低于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形

长期应收款主要核算 BT 项目和永兴一中 PPP 项目未到期的应收款项，主要客户系政府部门，且尚未到收款期，针对到期尚未收款部分重分类至应收账款中，并按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另外政府部门信誉较高，且近年来国家对政府部门和国有大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尤为重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已提出明确要求加快解决，因此公司认为与政府有关的应收账款风险没有显著增加，且尚未发生损失，对于未逾期的工程政府项目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2% 计提坏账，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前期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形。

（三）说明分期收款销售下的收入确认政策、具体时点及依据等，结合购销模式、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等，说明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跨期确认收入等情形

1、收入确认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准则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

相关的支付条款；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 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客户在为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分期收款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EMC 项目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收费方法和时间分期确认为收入；

BT 业务项目收入采用完工验收确认收入，即：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期完工验收的 BT 业务项目确认收入；对当期未完工验收的 BT 业务项目不确认收入，待项目完工验收后再确认收入；

提供建造服务项目采用完工百分比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完工百分比于资产负债表日取得第三方监理确认的工程进度表予以确认；

2、2024 年末长期应收款主要项目收入确认依据：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确认时点	收入确认依据
黄平县市政管理局	工程直销	2016 年度	验收报告
辽宁省锦州市义县市政管理处	工程直销	2017 年度	验收报告
阿荣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直销	2019 年度	验收报告
阿荣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直销	2020 年度	验收报告
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	PPP 项目	不适用[注]	不适用

注：永兴一中南校区 PPP 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在收购之前已经确认收入的项目，不属于公司收入确认范畴。

公司工程项目确认收入主要发生在 2020 年度以前，收入确认主要依据业主方提供的验收报告，因此长期应收款核算的工程项目收入确认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如下：

-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并审核公司长期应收款客户明细表、销售或项目合同、结算单或验收报告、回款凭证等资料；
- 3、对长期应收款执行函证程序；对于未回函部分执行替代测试；
- 4、检查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未新增分期销售业务，不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况；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远低于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款项尚未到期，对于已到期未收款部分重分类至应收账款中，并按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政府及其派出机构信誉较高且尚未发生损失，因此公司认为与政府有关的应收账款风险未显著增加，对于未逾期的工程政

府项目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2%计提坏账，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前期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形；相关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跨期确认收入等情形。

六、（问询函第 7 条）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4334.01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2836.59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对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6.59 万元。

请你公司：

（一）说明你公司对上述股权的投资时间、主营业务、其他股东情况、你公司的投资目的、投资金额、持股比例、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核算方法等，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说明你公司对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针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相关具体情况，包括测算过程、选取的主要参数及依据等，结合近三年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说明其减值迹象出现的具体时点，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你公司对上述股权的投资时间、主营业务、其他股东情况、你公司的投资目的、投资金额、持股比例、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核算方法等，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1、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灿”）情况如下：

项目	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16 日
投资时间	2016 年 6 月 25 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电子产品的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硬件上门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从事广告业务；货物及

项目	情况说明
	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其他股东情况	嘉兴联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6.04%，嘉兴腾高热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6.02%，惠州启航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23%，嘉兴信业创赢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67%，嘉兴信业创赢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67%，深圳唐古拉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0%，郭玉梅持股 4.00%，深圳市腾讯产业创投有限公司持股 1.48%，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52%，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10%，海南火炎焱焱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50%，深圳领头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78%，河南瑞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92%。
投资目的	有助于公司凭借在支付领域已有的技术和产品优势，结合深圳盛灿在微信智慧商圈、微店营销服务方面的优势，形成面向传统微商户以及智慧商圈的整体解决方案，带动公司支付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并进一步完善在行业应用方面的业务布局，实现公司成为以安全支付为核心技术、以互联网为基础平台、以 IDC 和云计算为支撑的金融信息安全和应用服务商的战略发展目标。
投资金额	5,000.29 万元
持股比例	11.07%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持股 11.07%并委派了一名董事，对深圳盛灿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是。详见《关于增资参股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关于增资参股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6）

2、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新源”）情况如下：

项目	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6 月 22 日
投资时间	2010 年 6 月 22 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地产经纪、自有房屋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提供机动车停放服务。
其他股东情况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9%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57% 深圳典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5.05%
投资目的	通过资源合作，向深圳市南山区政府获得建设用地用

项目	情况说明
	以建设通新源股东单位所需的总部和研发中心。通新源除作为总部及研发中心的建设主体和建成后的物业管理主体外，不对外开展其他业务。
投资金额	2,809.46 万元
持股比例	32.29%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持股 32.29%，对通新源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是。详见《关于通过联营企业深圳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研发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31）、《关于向联营企业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0）、《关于向联营企业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关于向联营企业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6）

3、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友胜”）情况如下：

项目	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6 月 16 日
投资时间	2018 年 3 月 27 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
其他股东情况	深圳市前海和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50.00% 吴钢：20.00%
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的步伐，公司拟借力专业机构在智能制造和电子信息等领域的专业投资及基金管理经验，在结合公司现有的行业资源优势的基础上，以前海友胜为管理平台，调动资金资源、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技术资源、市场资源和人才资源，促进公司发展，实现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嫁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投资金额	3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30.00%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持股 30.00%，对前海友胜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项目	情况说明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是，详见《关于参股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二）说明你公司对深圳市前海友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针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相关具体情况，包括测算过程、选取的主要参数及依据等，结合近三年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说明其减值迹象出现的具体时点，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1、前海友胜近三年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	300.00	300.00
资产总额	315.18	318.49	335.18
负债总额	52.94	52.94	52.94
股东权益	262.24	265.55	282.24

（2）利润表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3.29	16.67	18.26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0.02	0.02	0.03
净利润	-3.31	-16.69	-18.29

前海友胜主要从事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和股权投资。2024 年 4 月，前海友胜向公司发出《回购意向函》，以不低于 300.00 万元回购公司持有的前海友胜 30%股权，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回购完毕。因此公司于 2023 年末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认为拟回购金额大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该笔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和 2025 年 3 月分别向前海友胜发出了《关于股权回购

的催告函》，但截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前海友胜于上半年承诺的回购股份迟迟没有兑现，2025 年 3 月通过查询工商信息，前海友胜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公司视为前海友胜无力履行《回购意向书》，且管理层预计该笔投资成本无法收回，故本期全额计提减值，公司不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查阅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文件，查询被投资单位公开信息了解其经营情况，与管理层就被投资公司的情况进行了沟通及讨论，评价管理层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迹象的判断的合理性；

3、通过查阅管理层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检查管理层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计提依据，与管理层就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结果进行讨论，复核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深圳盛灿、通新源和前海友胜系公司联营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已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前海友胜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主要系其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且前海友胜于 2024 年上半年承诺的回购股份迟迟没有兑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和 2025 年 3 月分别向前海友胜发出了《关于股权回购的催告函》，截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仍未完成回购，2025 年 3 月通过查询工商信息，前海友胜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公司管理层判断前海友胜无力履行《回购意向书》，且管理层预计该笔投资成本无法收回，故本期全额计提减值，公司不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七、（问询函第 8 条）关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50.51 万元，期初余额为 1.30 亿元。

请你公司说明上述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时间、投资对象名称、投资目的、持股比例等。说明将相关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说明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上述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时间、投资对象名称、投资目的、持股比例等

投资对象名称	投资取得时间	投资目的	投资比例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公司受让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抵销债务，是公司对相关应收账款回收、化解风险采取的有效措施。	1.19%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IDC 及云计算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业务板块，也是未来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和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随着 IDC 市场规模快速扩增的发展趋势，未来 IDC 产业将会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公司投资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有利于优化公司 IDC 数据中心的产业区域布局。	18.75%
江苏睿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公司研发生产的智能 POS 硬件产品可较好的运行在江苏睿博的“甩手掌柜”管理软件信息管理平台上。公司通过增资入股，一方面将公司在智能 POS 产品上的硬件研发和生产方面的优势与江苏睿博在连锁行业信息管理云平台的软件产品优势有效结合，形成面向连锁行业营业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公司智能 POS 产品的竞争力，有利于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另一方面，公司可以利用在银行业的营销渠道优势，将面向连锁业态企业营销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销售给银行，作为银行发展连锁企业客户的	16.46%

投资对象名称	投资取得时间	投资目的	投资比例
		工具，以此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 6 月	公司投资节能环保产业基金的目的在于拓展公司节能投资业务客户和业务资源，促进公司节能环保相关业务经营，亦可能获取投资收益，增加公司利润。	6.49%
杭州益趣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杭州益趣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成型的主要产品是民生类的社区环保袋智能分发机，其经营模式为 O2O 线上线下互联网+服务模式，利用互联网模式投资建设垃圾环保袋发放系统，致力于社区环保事业，借此构建了低成本社区入口，项目推广到一定程度后，将产生出一个全新的广告平台和社区居民交流平台，其产品可以成为引流社区居民用户到公司社区 O2O 金融服务平台的有效手段和途径。另投资完成后，根据《增资扩股协议》，益趣科技终端自助产品的生产将委托给公司生产，预计也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	7.12%
新疆新时空数字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经研究目标公司的业务及创业团队，投资将给创业团队股东结构层面带来正面效果，同时项目投资，将有助于公司“区块链+数字支付”生态系统的构建，有利于促进公司 IDC 业务和安全支付业务的发展，获得未来市场发展先机，有助于推进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拓宽业务领域，实现协同发展。	2.75%
无锡盘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项目投资将有助于公司在新能源及节能技术领域的发展，有利于促进公司 IDC 业务的发展，拓宽业务领域，实现产业协同发展。	1.48%
河南数字中原数据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为充分发挥公司 IDC 云计算相关资源能力优势，把握河南算力平台、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运营、河南省数字化转型建设的市场机会，深度挖掘中原地区 IDC、算力服务及智慧城市市场需求，助力公司拓展中原地区的 IDC、算力服务及智慧城市业务。	7.50%

（二）将相关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说明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1、将相关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依据及合理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2018)，权益工具投资一般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公司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且公司未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此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同时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反映，公司针对上述被投资公司的投资符合前述定义与规定，因此将上述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有合理性。

2、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期末价值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64.20	-5,082.76	3,481.44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1,628.56	-1,628.56	
江苏睿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366.18	-231.02	1,135.16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16	87.64	262.80
杭州益趣科技有限公司	52.26	18.85	71.11
新疆新时空数字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无锡盘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600.00
河南数字中原数据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合计	15,686.36	-6,835.85	8,850.51

(1)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谷农商行”)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为 5,082.76 万元，主要系涉及组建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筹建工作小组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清产核资专项报告》（德师报(核)字(24)第 E00678 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清查后金谷农商行资产总额为 6,821,900.68 万元，较账

面资产总额减少 324,736.29 万元；清查后负债总额为 6,432,111.28 万元,较账面负债总额减少 1,291.62 万元；清查后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89,789.40 万元,较账面所有者权益总额减少 323,444.67 万元。

金谷农商行净资产分配方案按照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89,789.4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148,717.36 万元分配给原股东,一般风险准备金由 144,256.52 万元调整为 48,099.17 万元,且由进行转股的股东享有,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 万元,剩余净资产 142,972.88 万元分配给原股东。

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持有金谷农商行 1,775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约为 1.1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账面价值为 8,564.20 万元,每股账面价值约为 4.82 元/股。根据该《清产核资专项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公司预计未来选择退股,因此公司根据退股的方式计算可收回股份价值约为 3,481.44 万元(税前),将账面价值与可收回股份价值的差异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082.76 万元。

(2)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根据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神狐”)提供的 2024 年财务报表显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神狐账面净资产为 600.14 万元,同时结合湖北神狐 2023 年出具的盈利估值预测报告,湖北神狐 2024 年实际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897.04 万元和-2,374.77 万元,2023 年度盈利预测预计 202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2,591.20 万元和-1,768.10 万元;实际营业收入较预测营业收入少了 26.79%,实际实现净利润较预测净利润少了 25.55%,由于湖北神狐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及预期,且 2024 年度账面货币资金金额只剩下 18.12 万元,因此公司判断,未来湖北神狐股权可收回的金额较低,因此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1,628.56 万元。

(3)江苏睿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因江苏睿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睿博”)股权无活跃市场报价,公司采用市销率对其公允价值进行估计,选取与江苏睿博业务模式、行业细分、市场区域、规模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 3 家,采用计算其平均市销率后,通过修正系数调整市销率,以 2024 年度江苏睿博提供的报表收入基础计算流通的企业价值,计算流通的企业价值扣除有息负债乘以流动性折扣比例确认江苏睿博的

非流通性折扣后股权价值，再根据公司的持股比例享有的江苏睿博的非流通性折扣后股权价值与账面投资成本的差异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为 231.02 万元。

(4)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允价值变动

根据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中茂”）提供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由于江苏中茂的财务报表已按项目的公允价值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且公司将其与历年审计报告和提供的财务报表进行核对，不存在重大偏差，因此根据其提供的财务报表作为江苏中茂公允价值的估值依据，本期按照净资产*持股比例确认江苏中茂股权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为 87.64 万元。

(5) 杭州益趣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根据杭州益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益趣”）提供的 2024 年财务报表和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根据获得杭州益趣的业绩和经营等相关信息，前期杭州益趣的经营业绩存在波动，因此以杭州益趣各期期末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计算依据。2024 年度按照净资产*持股比例确认杭州益趣股权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为 18.85 万元。

(6) 新疆新时空数字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新疆新时空数字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新时空”）刚设立，系创业孵化型公司，预计未来市场前景看好，公司获得的关于新疆新时空的业绩和经营等相关信息，因被投资企业无价值波动较大的资产，2024 年度经营产生的经营成果按投资比例或约定比例分配，留存收益占比不重大，公司在分析应享有的新疆新时空留存收益的基础上，评估公允价值与原投资成本差异不重大，以投资成本作为期末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7) 无锡盘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无锡盘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盘古”）从事新材料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新材料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等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目前处于项目的研究开发期。无锡

盘古提供 2023 年度《验资报告》（勤信深验字[2023]第 6002 号），由于无锡盘古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云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向其进行投资，两者合计出资 3,000 万占比 3.26%，估值约 9.20 亿元。由于此次估值较高，且结合无锡盘古提供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显示，202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614.71 万元，产品毛利率为负，无锡盘古的产品仍处于开发测试阶段，因此公司认为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更符合无锡盘古的实际情况，因此本期仍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本期未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河南数字中原数据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

河南数字中原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中原数据公司”）主要从事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与公司存在行业协同。根据河南中原数据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其经营情况与公司所获得其业绩和经营方面相关的信息不存在重大差异，因此公司认为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更符合河南中原数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因此本期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本期未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综上所述，2024 年度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为 6,835.85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判断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并检查初始股权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工商信息、股权投资款的银行回单、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等资料；

2、了解被投资单位相关的经营信息，获取被投资单位相关的财务资料，同时进行分析，获取并复核公司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和计算过程；

3、获取、查看并核对金谷农商行的《清产核资专项报告》，复核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计算过程，并进行重新计算。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将上述相关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符合企业

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判断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

八、（问询函第9条）关于在建工程。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余额 8.31 亿元，较期初增加 1.34 亿元，主要包括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和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项目等。报告期内，你对在建工程计提 4265.38 万元。

请你公司：

（一）说明截至 2024 年年末各在建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所属资产的地理位置、建设计划、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时间、截至目前工程进度及资金投入进度、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匹配、已形成资产、主要工程物资采购商情况及采购协议主要内容、已支付的工程款、消防验收情况等；

（二）结合对（一）的回复，核实相关支付款项的最终资金流向，是否存在尚未披露的超进度预付工程款，是否构成你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等情形；

（四）说明本期减值测试评估的评估假设、评估方法、主要评估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具体计算过程、评估结论，并结合在建工程项目长期未转固的原因、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变化及技术更迭等，补充说明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五）说明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截至 2024 年年末各在建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所属资产的地理位置、建设计划、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时间、截至目前工程进度及资金投入进度、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匹配、已形成资产、主要工程物资采购商情况及采购协议主要内容、已支付的工程款、消防验收情况等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预算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长期待摊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项目	20,000.00	7,480.22	8,233.61	260.89	56.6	15,396.34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40,276.81	14,118.12	1,075.27			15,193.39
液冷机房改造及能源管理平台	1,096.54	767.58	318.90	1,086.48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98,018.09	30,461.56	1,038.96	3,739.03		27,761.49
证通电子渲染算力投资项目	22,600.00		452.02	388.97		63.05
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	70,539.02	14,565.23	12,414.10			26,979.33
证通电子产业园智慧园区改造项目	4,100.15	558.14	1,575.06	2,133.20		
C区机房改造		244.08			244.08	
香河“大数据应用+康养服务运营中心”项目（一期）	3,500.00	637.93				637.93
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8,338.00	1,401.69	217.58			1,619.27
宏达通信云游戏技术服务项目	7,664.00	45.91	702.94	439.47		309.38
广州南沙 IDC 工程	141.38	29.46	18.73		9.66	38.53
其他			26.90			26.90
合计		70,309.94	26,074.07	8,048.04	310.34	88,025.62

公司报告期末在建工程的地理位置、建设计划、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时间、截至目前工程进度及资金投入进度、建设进度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项目工程进度	累计结转固定资产（已形成资产）	预计完工时间	资金投入进度	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匹配	消防验收情况
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项目	2024年4月	78.57%		2025年11月	49.91%	是	未验收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2020年4月	91.55%	19,802.64	2026年1月	91.48%	否，项目建设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配置，项目建设进度放缓。	已验收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项目工程进度	累计结转固定资产（已形成资产）	预计完工时间	资金投入进度	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匹配	消防验收情况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2020年3月	93.81%	65,905.73	2025年12月	81.10%	否，客户定制专用机房，部分系统采用国密标准，设备及系统定制时间较长，进度有所放缓。	已验收
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	2022年1月	38.25%		2025年12月	39.82%	是	未验收
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2023年6月	19.42%		2027年12月	18.17%	否，因产业园建设方消防验收暂未完成，待消防验收完成后将继续进行施工建设。	未验收
宏达通信云游戏技术服务项目	2021年12月	23.91%	1,350.78	2028年9月	23.85%	是	不涉及
证通电子渲染算力投资项目	2024年10月	2.00%	388.97	2026年10月	1.69%	是	不涉及
广州南沙 IDC 工程	2024年6月	27.25%		2025年5月	30.33%	是	不涉及
香河“大数据应用+康养服务运营中心”项目（一期）	2021年5月	18.23%		项目已终止	18.23%	否	不涉及
合计			87,448.12				

1、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专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数据中心机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要求主要有：(1) 主体结构验收通过；(2) 法定验收文件完备；(3) 功能性指标达标，即房屋建筑、设备系统、

配套设施等均达到设计功能，并且各项建设工程完成实施、调试、试运行、验收工作。

2、部分在建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已经验收，但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转固的主要原因：

(1)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的机房建设主要由以下几个系统工程组成：1)消防系统工程；2)装饰装修系统工程；3)暖通系统工程；4)配电系统工程；5)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其中消防工程是1-6楼统一规划、建设、验收，1-3楼机房已完工并投入运营，消防系统工程验收是前提，所以消防工程先施工完成并验收。截止2024年12月31日4-6楼的暖通系统工程、配电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系统三大系统工程未完工，需要根据市场/客户需求进行匹配。待五大系统工程均施工完成，并通过第三方测试，4-6楼机房才具备投入运营条件，目前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2)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消防验收的机房建设主要由以下核心系统工程构成：1)消防系统工程；2)装饰装修系统工程；3)暖通系统工程；4)配电系统工程；5)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1)1#栋的建设情况

1#栋消防系统工程经整体规划建设并完成全域1-4层验收，已于2017年8月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截至2024年12月31日，1#栋1-3层已实现运营状态。第4层鉴于尚有暖通系统工程、配电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三大核心系统工程尚未完工，其建设方案将依据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进行适应性优化。须待全部五项系统工程竣工并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合规性检测认证后，第4层机房方可满足运营准入条件；当前工程进度尚未满足基础设施交付标准，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2)2#栋的建设情况

2#栋消防系统工程经整体规划建设并完成全域1-4层验收，已于2019年7月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截至2024年12月31日，2#栋1-2层已实现运营状态；第3层尚在建设中，其余装饰装修系统工程、暖通系统工程、配电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四大核心系统工程尚未完工，合规性检测认证后，第3层机房方可满足运营准入条件；当前工程进度尚未满足基础设施交付标准，未达到可

使用状态。

3) 5#的建设情况

5#栋消防系统工程经整体规划建设并完成全域 1-5 层验收，已于 2021 年 12 月取得第 1 至 3 层的消防验收备案结果通知书，结论为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5#栋第 2 层 2-2 机房已实现运营状态。其余部分尚在建设中，其余装饰装修系统工程、暖通系统工程、配电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四大核心系统工程尚未完工，规性检测认证后，其余机房方可满足运营准入条件；当前工程进度尚未满足基础设施交付标准，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3、在建工程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项目

项目位于湖南湘潭市岳塘经开区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道以南，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为 47,763.23 m²，规划总建筑面积为 62,550 m²（含地上建筑面积 40,000 m²，地下建筑面积 22,550 m²），用地性质为办公、商务科研用地，本期项目拟建总部经济办公楼 1 栋、数据中心 1 栋（含 3,000 架 IT 服务器机架及配套机电基础设施）、渲染算力及 AI 算力资源池以及配套园区道路广场、绿化、停车场、给排水、供电通信等配套设施。

采购合同与资金付款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1	湖南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1#总部经济办公大楼，2#数据中心大楼建设工程施工 2、付款条件：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5%。 （2）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按发包人审定完成合格的工程量对应本新建工程总造价预算价款的 75%（扣减与工程量进度同等比例的预付款）支付。 （3）验收款：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结算审定后，承包人提供竣工验收证书、联合验收合格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97%。 （4）质量保修金：最终结算价款的 3%留作质量保修金。 3、建设期间：2024 年 4 月-2025 年 7 月	14,000.00	2,093.75
2	湖南昭山未名生物医学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内容：合同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昭山未名生物医学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中约定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明细编号为湘（2018）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33378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在建工程）整体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健康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2、付款条件：双方同意以人民币 19654 万元作为交易对价。（1）甲方参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分行对于上述拟转让土地使用权的司法拍卖支付的费用（起拍价为 12719.3 万元）；另根据乙方与银行的协商结果，若甲方竞拍成功，应乙方要求从应付收购款总额中支付 2000 万元用以清偿乙方所欠银行贷款本息；（2）经双方确认的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该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所列与该工程有关的剩余应付款项 2035.433 万元由甲方预留，待工程相关费用达到支付条件并报乙方审核后，由乙方委托甲方支付；对于乙方未披露、审计报告中未列明债务，仍由乙方继续承担，与甲方无关；	6,934.70	6,934.7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3) 剩余款项 2899.267 万元用以清偿乙方所欠甲方保证金及有关费用（具体金额根据双方往来款项的具体财务数据确定），不足清偿的部分仍由乙方承担，且由乙方控股股东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协议另行签订）。 3、建设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完成收购		
3	湖南清源京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内容：甲方委托乙方对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建设进行工程管理。 2、工程期限：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项目结算审核管理服务完成为止。 3、付款条件： 第一期：自本合同签定后支付总工程建设管理费的 20%； 第二期：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正负零，支付总工程建设管理费的 25%； 第三期：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封顶，支付总工程建设管理费的 20%； 第四期：全部工程完工并完成交工验收，支付总工程建设管理费的 20%； 第五期：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 10 日内，按项目管理费的计取方法支付剩余的项目管理费。 3、建设时间：2024 年 4 月-2025 年 7 月	690.00	138.00

(2)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同观大道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一期 1-6 楼；项目计划分两期建设总规模约 1,243 个 5.4KW 机架、726 个 4.4KW 机架、96 个 8KW 机架，总共建设 6 层，1 至 3 层机柜已投产，有关工程及机电设备已转为固定资产，4-6 层尚在施工建设阶段。

采购合同与资金付款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1	深圳市求卓科技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完成建筑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IT 机柜及冷通道工程（1194 台机柜）；智能弱电工程。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所规定的工程施工内容；负责与业主指定的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密切配合，保证本项目相关系统的衔接、联动、调试的正常进行。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实际金额以竣工后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2、付款方式：首付 20%，后期按进度支付已完成工程量的 80%，3%质保款验收一年后支付。 3、合同建设时间：2020 年 5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5,514.00	5,780.41	1、该合同对应 1-3 楼机房部分已完工转固，剩余在建部分因项目扩容，液冷升级改造，项目延期。 2、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实际以结算金额为准。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完成建筑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IT 机柜（624 台机柜）及冷通道工程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所规定的工程施工内容；负责与业主指定的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密切配合，保证本项目相关系统的衔接、联动、调试的正常进行。 2、付款条件：20%预付；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成工程量 80%；验收后付至结算金额 97%；3%质保，2 年后支付。 3、合同建设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2023 年 4 月 30 日	1,620.63	1,587.12	该合同对应 1-3 楼机房部分已完工转固，剩余在建部分因项目扩容，液冷升级改造，项目延期。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完成建筑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IT 机柜（172 台机柜）及冷通道工程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所规定的工程施工内容；负责与业主指定的施工承包商、设备材料供应商密切配合，保证本项目相关系统的衔接、联动、调试的正常进行； 2、付款条件：20%预付；每月按进度支付已完成工程量 80%，至 97%；3%质保，2 年后支付； 3、建设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99.00	1,769.02	该合同对应 1-3 楼机房部分已完工转固，剩余在建部分因项目扩容，液冷升级改造，项目延期。合同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2	深圳市天勤创展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由卖方为买方提供柴油发电机组：7组：0.4kV 应急自启动柴油发电机，持续功率（COP 功率：1600kW），0.4kV；油机并机系统、假负载装置、发电机环保降噪工程各 1 套。范围包括：设备主体及相关服务，包括设备供应、就位、安装、调试、配套工程、售后服务等。 2、付款方式：1）预付款合同总金额 30%合同正式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2）到货款合同总金额 50%全部设备到货签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3）初验款合同总金额 10%全部设备初验完毕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4）终验款合同总金额 10%初验完毕 60 天后，确认功能正常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付款前卖方提供合同金额 5%见索即付型《履约保函》。 3、自合同生效之日起，60 天内交货。	2,100.00	2,100.00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1）10kV 应急自启动柴油发电机组；品牌：康明斯；型号：C2500D5A 数量：4 台（2）名称：静音集装箱；品牌：天勤创展；型号：C2500D5A-BoX 数量：4 台。（3）名称：接地电阻柜；品牌：国优；数量：4 台。（4）名称：油机并机系统；品牌：天勤创展；型号：TQ2000；数量：1 套。 2、付款条件：预付款：30%；到货款：50%；初验款：10%；终验款：10%。 3、建设时间：交期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送达现场。	1,159.98	1,162.20	

(3)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项目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开发区金星北路四段 635 号证通云谷园区内，项目主要包括 1#栋数据中心 4 楼建设部分、2#栋数据中心 3 楼建设部分 5#栋数据中心建设部分，工程涵盖 IT 设备机房、暖通系统工程、变配电室、电池电力室、高压配电间、备品备件仓储区及公共通行区域（含楼梯间、走廊、过厅等配套设施）。

采购合同与资金付款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1	湖南博信创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5#数据中心 1-3 楼机房建设，机架总规模 1,344 架，功率 5.5KW，含 IT 机房、暖通专业、变配电室、电池室、高压配电、备品备件室以及楼梯间、走廊、过厅等公共配套用房 2、付款条件：（1）预付款，合同生效 10 个工作日，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2）进度款，按现场实际完成每月向发包人申报当月实际工程量进行计量支付，发包人在收到报送后 30 日内审核完毕并支付至该月完成量的 70%，发包人逾期未审核完毕的，按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量进行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收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7%；（3）终验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进行结算办理，经发包人签确的结算定案完成后，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项目终验申请书》、《结算定案表》、付款通知书、承包人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政府部门审批的消防环评竣工验收意见书等工程全部资料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结算总额的 95%。（4）质保金，叁年质保期满，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质保期满确认书》、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结算总额的 3%质保金尾款。 3、建设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558.00	13,580.07	该合同中对应的 5#数据中心 2 楼 2-2 机房已转固 321 个机柜，其余工程尚未完工。
2	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合同一：长沙云谷 2 号数据中心 3 楼机房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范围内装饰装修、机电安装、暖通、配电、环保降噪等专业所有内容，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涉及变更通知、施工指令单，承包范围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只做、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等全部内容。 2、付款条件：（1）预付款，合同生效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2）进度款，按现场实际完成每月向发包人申请当月完成实际工程量进行计量支付，发包人在收到报送后 30 日内审核完毕并支付至该月完成量的 70%，发包人逾期未审核完毕的，按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量进行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90%；（3）终验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结算总额的 95%。（4）质保金，结算总额的 5%质保金尾款。 3、建设时间：2019 年 10 月-2020 年 1 月	10,204.00	5,400.00	长沙证通 2 号栋是和湖南移动公司共建的数据中心，长沙证通按照湖南移动公司的业务开展需求定制数据中心，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湖南移动公司对三层机房和长沙证通的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合作协议推迟。
3	中天泰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提供电线电缆，卖方承诺其向买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货物，各项功能性指标符合原厂商的说明书并符合中国国内相关国家标准及规范，同时满足买方的招标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2、付款条件：发货前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 3、建设时间：2021 年 1 月到货签收	1,300.00	1,300.00	
4	长沙时代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长沙证通云谷科技园 5#数据中心消防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工程承包范围：根据现有三方确认签署发放的施工图纸范围，包括 5 号数据中心一层至三层，（外储压气体灭火系统，极早期报警系统、智能疏散系统、防排烟系统、自动报警系统、感温电缆系统、气体灭火控制联动系统） 2、付款条件：（1）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当甲方付款总达到合同总价 50%时，预付款每次从当月进度款中扣回 50%，直至扣完为准；（2）进度款，乙方在每月 25 日前提提交当月完成工程量月报表，甲方和项目管理方、监理接到报表 14 天内核实并通知乙方，甲方根据项目管理方、监理及业主代表核实签字后的工程进度表向乙方支付对应款项，当工程款付至合同总价的 80%时，暂停支付进度款，每次支付前乙方必须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3）验收款，工程完工验收合格通过后，乙方提供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等额增值税发票、审计公司最终审计的工程量报告，甲方在 30 天内按最终结算造价向乙方付至 97%；（4）质保款，甲方向乙方支付最终结算总价的 3%。 3、建设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3 日	1,282.35	996.87	该合同中对应的 5#数据中心 2 楼 2-2 机房已转固 321 个机柜，其余工程尚未完工。

(4)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

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开发区金星北路四段 635 号证通云谷园区内，规划建设 2,295 个 6KW 高密度机架，3#栋数据中心 1-3 楼 1,296 个机架，建设 3#数据中心和 2#动力中心机房土建，以及土建工程配套的电气、给排水、暖通、弱电、公共区域装修、消防工程、室外管网工程土方工程、土质改良，水泥搅拌桩，外墙一体板，幕墙，室内部分装修工程，机电安装主水管预埋工程等。

采购合同与资金付款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1	湖南圭塘建设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对应设计图纸包含的施工工作内容。 2、付款条件：（1）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本项目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2）承包人每月按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申请工程款，乙方应将进度款申请资料报甲方及监理代表，包括工程形象进度、本期造价计算书、本期付款申请表等，工程进度款按甲方审定完成合格的月度工程费用的 70%按月度予以支付； （3）竣工验收交付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5%；（4）结算审计完成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留 3%质量保证金；（5）质量保证金在 1 年质量缺陷期满后 15 日内返还质保金的 70%，竣工验收 2 年后返还质保金的 20%，竣工验收 5 年后返清剩余质保金的 10%。 3、建设时间：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	17,000.00	16,115.69	项目消防工程已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尚未取得规划部门的联合验收，尚未完工
2	湖南博创高新实业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产业园三期一阶段项目装修暖通配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对应设计图纸包含的施工工作内容。 2、付款条件：（1）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30%；（2）进度款：承包人每月按上个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申请工程款，乙方应将进度款申请资料报甲方及监理代表，包括工程进度报告、本期付款申请表等，工程进度款按甲方审定完成合格的月度工程费用的 60%支付；（3）竣工验收交付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4）结算审计完成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97%，留 3%质量保证金；（5）质量保证金在 2 年质量缺陷期满后 15 日内返还质保金的 100%。 3、建设时间：2023 年 12 月-2025 年 5 月	7,955.77	4,475.1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3	长沙泰和英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产业园三期一阶段项目精密空调、UPS 主机等设备采购。 2、付款条件：（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2）到货款，分批到货签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0%，分批结算；（3）验收款，分批到货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7%，分批结算；（4）质保款，货到工地满 180 天或项目验收签署之日，以两者先到之日为起始日，满 24 个月后支付，分批结算。 3、建设时间：2023 年 12 月-2025 年 5 月	5,581.70	4,904.93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产业园三期一阶段项目机房建设施工总承包；工程范围内规定的全部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燃料、设备和器具等。 2、付款条件：（1）预付款：签约合同价的 10%； （2）进度款：乙方每月 15 日按上一个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申请工程款，乙方应将进度款申请资料报甲方及监理代表，包括工程进度报告、本期付款申请表等，工程进度款按甲方审定完成合格的月度工程费用的 70%支付（截至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应不高于签约合同价的 80%）；（3）验收款：竣工结算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金额的 97%； （4）质保款：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最终结算金额的 3%。 3、建设时间：2024 年 5 月-2025 年 5 月	1,198.80	833.17	

(5)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项目位于铜川市耀州区锦阳新城创业大厦东附楼及北附楼，总建筑面积 11,250 m²，计划分两期建设总规模约 600-700 个高密度机柜，承载 1.0-1.2 万台服务器的云数据中心，并配套建设节能技术实验室等相关功能模块。

采购合同与资金付款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累计付款额	备注
1	长沙泰和英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合同主要建设内容：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负一楼至二层机电设备采购、机电安装工程。 2、付款条件： （1）预付款：合同生效后 5 日内预付款 30%； （2）进度款：进度款由承包人按完成工程量申请，每月最后一天提供当月已完成工程量清单及付款申请交甲方审核。 3、建设时间：2023 年 4 月 30 日起，视甲方要求，预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验收。	4,383.98	1,315.19	因产业园建设方消防验收暂未完成，待消防验收完成后将继续进行施工建设。

（二）结合对（一）的回复，核实相关支付款项的最终资金流向，是否存在尚未披露的超进度预付工程款，是否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等情形

结合（一）的核查情况，合同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执行，公司不存在尚未披露的超进度预付款。公司严格落实《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依据《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事业部的授权手册》与《证通集团审批权限一览表》，公司严格执行付款审批及资金管理流程，内部审计加强对付款流程的事前审核及事后专项审计，加强对付款流程的审计监督职能。

经公司核查，除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追认公司向上述供应商湖南博创高新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的工程款 2,700.09 万元资金构成对外财务资助外，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相关资金最终去向和用途均系供应商为公司提供工程建设或劳务而需要支付的工程款、劳务费用等，不存在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尚未披露的超进度预付工程，不存在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等情形。

（四）说明本期减值测试评估的评估假设、评估方法、主要评估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具体计算过程、评估结论，并结合在建工程项目长期未转固的原因、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变化及技术更迭等，补充说明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1、本期在建工程评估减值情况

（1）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本期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末对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进行减值测试时，公司基于谨慎原则聘请评估机构对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进行评估。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公司就“深圳云计算持有的在建工程——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 4 楼、5 楼、6 楼项目（含扩容）项目”作资产减值测试，并出具《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子公司深圳市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5]第 Z0249 号），根据评估报告及说明，主要评估事项如下：

1) 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时，主要是基于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当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① 一般假设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持续经营；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C.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D. 假设和产权持有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E. 假设产权持有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F.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产权持有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 特殊假设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经营期内产权持有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运营方式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C. 假设产权持有单位目前取得的行业资质均是在有效期内，并是合法合规经营的；

D. 假设未来没有来自企业外部的新增追加投资影响企业的生产能力；

E.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委估对象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F. 本次评估假设产权持有单位的经营业务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资产组所属的公司的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资产组所属的公司及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G. 本次评估是假设评估对象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基准，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止，委估对象的收益实现日为每年年末。

2) 评估方法

① 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2006）第六条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A.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2006）第八条规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确定依次考虑以下方法计算：

a. 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b.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c.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由于评估对象为在建工程项目，该项目为金融类的定制机房。项目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且市场上难以获取同行业类似资产的交易价格，故本次评估不适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方法。

B.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2006）第十一条规定，资产评估师应当取得经管理层批准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并以此为基础计算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在建工程，目前在建工程项目还在建设阶段，根据企业提供的扩建立项文件和最新公司经营预测，该项目后续还需投入约 2,316.69 万元（不含税金额）用于液冷机房、机柜升级改造和网络及综合布线项目，逐步进行测试和验收工作，预计 2026 年正式逐步运营，运营期为 10 年。因此未来相关资产产生的收入和现金流量能够可靠预测，因此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计算资产可收回金额。

因此本次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评估。

3) 主要评估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具体计算过程、评估结论

①收益模型及基本参数说明

A. 收益模型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并折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计算公式：

$$P = \sum_{i=1}^n \frac{R_i}{(1+r)^i}$$

P：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_i：预测的未来年度现金流量

i：收益年期

n：经营剩余期限

r：折现率

B：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折现率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

计算公式：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②收益期限及预测期的说明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参考 IDC 项目的一般的运营时间为 10 年，本次评估采用有限年期 11 年，其中 1 年为建设期，10 年运营期，即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预测期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

③收益预测的说明

A. 经营收入预测：

根据企业提供的最新公司经营预测，预计项目 2025 年处于建设期，建设期没有经营收入，2026 年正式逐步运营，出租率逐步提升，运营期为 10 年。项目共计 1221 个机架，参照公司正在执行的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的出租价格，结合行业价格情况和企业客户群体的性质，预测期出租单价略有下降。

B. 经营成本预测：

根据企业提供预测，参照公司历史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的经营情况，对资产营业成本进行分析预测，主要包括资产折旧、电费、运维人力成本、维保费和房租，2025 年建设期经营成本只考虑租金。具体如下：

资产折旧：本次评估资产折旧考虑基准日时在建工程和后续计划投入金额，采用平均年限折旧法，折旧年限为 10 年，残值率为 5%。

电费：本次对于电费评估，电费单价根据 2025 年售电合同中“锁定 90%价格，10%市场价格”的计价方式；企业为国家绿色数据中心，PUE 值根据企业现行机房运营的 2024 年 PUE 数据，结合预测期内将增加液冷技术的资本性支出，PUE 降低约 7%进行预测；用户电量使用率根据机房适配的客户、业务类型测算，客户主要是政府、金融行业客户，按用户电量使用率=65%进行预测。

维护人力成本：IDC 机房运维管理需要专业的技术人员来进行管理和维护，本次评估维护人力成本参考企业历史维护人工费用分析进行预测。

维保费用：维保费用根据基础设施含供配电、暖通、弱电工程，确保每个机柜都能使用所产生的费用。结合公司历年运营机房的维保费用情况，运营期第 1~3 年为质保期内，无维保费；考虑机器使用年限增加，维修及保养成本增加，第 4 年开始，第 4~6 年上浮 10%，第 7~10 年上浮 15%。

租赁费用：本次评估，租赁费用按照 2024 年租赁合同进行预测，运营期后考虑每 3 年按 3%增长，基准日时按 60 元/月/每平方。

C. 税金及附加的估算

需缴纳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及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印花税按年收入 0.03%。

D.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预测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对于 IDC 租赁业务占比较少，本次评估根据企业历史年度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实际发生水平进行预测，其中财务费用不考虑借款利息，只需要考虑银行手续费。纯机架租赁业务基本不涉及研发费用。

E. 所得税预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为不应包括所得税收付相关的现金流，本次评估不考虑所得税的预测。

F. 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

根据资产现有的资产状况和提取标准，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预测未来几年的固定资产折旧数额。

G. 付息债务增加预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应包括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因此不考虑付息债务增加的预测。

H. 资本性支出预测

本次评估资本性支出考虑基准日合同金额中的未付金额以及根据企业提供的扩建立项文件，后续投入网络布线和增加液冷技术项目金额。

I. 折现系数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折现率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

计算公式：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利用 IFind 资讯金融终端选择从评估基准日到国债到期日剩余期限为 10 年的国债，并计算其到期收益率，取所选定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无风险收益率。经查询后计算得出无风险报酬率为 1.68%。

风险报酬率包括行业风险报酬率、经营风险报酬率、财务风险报酬率、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和其他风险报酬率，具体如下：

行业风险报酬率计算：行业风险主要指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特点、投资开发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的行业发展不确定性给企业预期收益带来的影响。

我国 IDC 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权持有单位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对

行业环境、政策变化的风险取值为 2%。

经营风险报酬率：经营风险主要考虑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生产要素供给条件变化以及同行业间的竞争给企业的未来预测收益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由于经济波动造成市场需求变化的经营风险报酬率取值为 1.6%。

财务风险报酬率：财务风险是指资产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融通、资金调度、资金周转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企业的预期收益。企业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风险报酬率为 2.1%。

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比较规范，企业处于经营快速发展阶段、历史经营情况比较波动，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为 1.5%。

其他风险报酬率：其他风险为除上述风险外的风险，如利用率、资产状况等因素，结合评估对象情况，其他风险报酬率确定为 2%。

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风险报酬率=2%+1.6%+2.1%+1.5%+2%=9.20%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1.68%+9.20%=10.88%

J. 期末资产残值回收说明

对于期末资产残值回收，经营期满时，本次评估考虑按在建工程账面值投入和预测期内增加的资本性支出按一定比例，同时考虑一定的处置费用，计算在建工程可回收残值，确定资产回收价值为 820.40 万元，具体计算情况如下：

期末资产残值回收价值=（在建工程账面值+资本性支出投入）*回收率*（1-处置费用率）

其中处置费用率计算如下：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拆卸运输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法律费用：由于本次按资产出售处理，按照国有资产处置流程需公开挂牌或拍卖，因此需考虑相关的法律费用，具体计算见下表。

相关税费：对于设备增值税项目则按税法规定估算增值税以及相关城建税和教育附加税等。

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参考《最新资产评估数据与参数参考手册》确定为被评估资产的拆卸运输费、其他直接费用。

序号	税费名称	税费计算标准	
1	增值税及附加	成交额×	1.56%
1-1	增值税（评估值不含税，不扣除）	成交额	13.00%
1-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1-3	城建税	增值税	7.00%
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2	印花税	成交额×	0.05%
3	拆卸费（约占交易价的四分之一）	成交额×	1.25%
4	搬运费	成交额×	0.50%
5	其他费用（法律费用）	成交额×	3.00%
合计			6.36%

4) 评估结果

运用收益法，经过评估测算，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为 14,776.00 万元，评估减值 429.63 万元。

经评估计算，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存在减值，因此公司于 2024 年末参考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的评估结果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金额为 433.61 万元，较评估的减值金额 429.63 万元略高 3.98 万元，主要系公司对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进行在建工程减值测试的结果略高评估的减值金额，但是对公司财务数据影响很小，因此账务处理时对该部分尾差未进行调账处理。

(2)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本期减值测试情况

1) 评估相关情况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公司就长沙云计算持有的在建工程——长沙云谷 1#数据中心 4 楼项目，账面净值 7,708.80 万元作资产减值测试，并出具《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5]第 Z0250 号），根据评估报告及说明，主要评估事项如下：

① 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时，主要是基于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当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A：一般假设

-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持续经营；
-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

无重大变化

c.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d. 假设和产权持有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e. 假设产权持有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f.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产权持有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B: 特殊假设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经营期内产权持有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运营方式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c. 假设产权持有单位目前取得的行业资质均是在有效期内，并是合法合规经营的；

d. 假设未来没有来自企业外部的新增追加投资影响企业的生产能力；

e.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委估对象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f. 本次评估假设产权持有单位的经营业务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资产组所属的公司的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资产组所属的公司及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g. 本次评估是假设评估对象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基准，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止，委估对象的收益实现日为每年年末。

2) 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本次评估由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超过了账面价值，因此只需要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由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仅适用于收益法，因此，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

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主要评估参数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具体计算过程、评估结论

① 收益模型选择理由及基本参数说明

A. 收益模型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并折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计算公式：

$$P = \sum_{i=1}^n \frac{R_i}{(1+r)^i}$$

P：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_i：预测的未来年度现金流量

i：收益年期

n：经营剩余期限

r：折现率

② 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折现率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

计算公式：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③ 收益期限及预测期的说明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参考 IDC 项目的一般的运营时间为 10 年，本次评估采用有限年期 11 年，其中 1 年为建设期，10 年运营期，即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预测期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

A. 经营收入预测

根据企业提供的最新公司经营预测，预计项目 2025 年处于建设期，建设期没有经营收入，2026 年正式逐步运营，出租率逐步提升，运营期为 10 年。项目共计 984 个机架，参照公司正在执行的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的出租价格，结合行业价格情况和企业客户群体的性质，预测期出租单价略有下降。

B. 经营成本预测

根据企业提供预测，参照公司历史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的经营情况，对资产营业成本进行分析预测，主要包括资产折旧、电费、运维人力成本、维保费和房租，2025 年建设期经营成本只考虑租金。具体如下：

资产折旧：本次评估资产折旧考虑基准日时在建工程和后续计划投入金额，采用平均年限折旧法，折旧年限为 10 年，残值率为 5%。

电费：本次对于电费评估，参考 2024 年 1 月—12 月的电费平均单价进行预测；PUE 值根据企业现行机房运营的 2024 年 PUE 数据进行预测；用户电量使用率根据机房适配的客户、业务类型测算，客户主要是政府、金融行业客户，按用户电量使用率=65%进行预测。

维护人力成本：IDC 机房运维管理需要专业的技术人员来进行管理和维护，本次评估维护人力成本参考企业历史维护人工费用分析进行预测。

维保费用：维保费用根据基础设施含供配电、暖通、弱电工程，确保每个机柜都能使用所产生的费用。结合公司历年运营机房的维保费用情况。运营期第 1~3 年为质保期内，无维保费；考虑机器使用年限增加，维修及保养成本增加，第 4 年开始，第 4~6 年上浮 10%，第 7~10 年上浮 15%。

租赁费用：本次评估，租赁费参照周边租金水平，结合机房实际情况进行预测，运营期后考虑每 3 年按 3%增长，基准日时按 30 元/月/每平方。

C. 税金及附加的估算

需缴纳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及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印花税按年收入 0.03%。

D.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预测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对于 IDC 租赁业务占比较少，本次评估根据企业历史年度同类型 IDC 租赁业务实际发生水平进行预测，其中财务费用不考虑借款利息，只需要考虑银行手续费。纯机架租赁业务基本不涉及研发费用。

E. 所得税预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为不应包括所得税收付相关的现金流，本次评估不考虑所得税的预测。

F. 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

根据资产现有的资产状况和提取标准，结合未来资本性支出，预测未来几年的固定资产折旧数额。

G. 付息债务增加预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应当包括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因此不考虑付息债务增加的预测。

H. 资本性支出预测

本次评估资本性支出考虑基准日合同金额中的未付金额且未在在建工程账面反映的以及根据企业提供的项目增值投资计划表，后续投入主要用于 48 条 IT 机房冷通道物理隔离项目和四层精密空调系统节能改造项目金额。

I. 折现系数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折现率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

计算公式：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利用 IFinD 资讯金融终端选择从评估基准日到国债到期日剩余期限为 10 年的国债，并计算其到期收益率，取所选定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无风险收益率。经查询后计算得出无风险报酬率为 1.68%。

风险报酬率包括行业风险报酬率、经营风险报酬率、财务风险报酬率、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和其他风险报酬率，具体如下：

行业风险报酬率计算：行业风险主要指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特点、投资开发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的行业发展不确定性给企业预期收益带来的影响。

我国 IDC 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权持有单位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对行业环境、政策变化的风险取值为 2%。

经营风险报酬率：经营风险主要考虑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生产要素供给条件变化以及同行业间的竞争给企业的未来预测收益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由于经济波动造成市场需求变化的经营风险报酬率取值为 1.6%。

财务风险报酬率：财务风险是指资产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融通、资金调度、资金周转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企业的预期收益。企业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风险报酬率为 2.1%。

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比较规范，企业处于经营快速发展阶段、历史经营情况比较波动，企业管理风险报酬率为 1.5%。

其他风险报酬率：其他风险为除上述风险外的风险，如利用率、资产状况等因素，结合评估对象情况，其他风险报酬率确定为 2%。

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风险报酬率=2%+1.6%+2.1%+1.5%+2%=9.20%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1.68%+9.20%=10.88%

J. 期末资产残值回收说明

对于期末资产残值回收，经营期满时，本次评估考虑按在建工程账面值投入和预测期内增加的资本性支出按一定比例，同时考虑一定的处置费用，计算在建工程可回收残值，确定资产回收价值为 406.48 万元，具体计算情况如下：

期末资产残值回收价值=（在建工程账面值+资本性支出投入）*回收率*（1-处置费用率）

其中处置费用率计算如下：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拆卸运输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法律费用：由于本次按资产出售处理，按照国有资产处置流程需公开挂牌或拍卖，因此需考虑相关的法律费用，具体计算见下表。

相关税费：对于设备增值税项目则按税法规定估算增值税以及相关城建税和教育附加税等。

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参考《最新资产评估数据与参数参考手册》确定为被评估资产的拆卸运输费、其他直接费用。

序号	税费名称	税费计算标准	
1	增值税及附加	成交额×	1.56%
1-1	增值税（评估值不含税，不扣除）	成交额	13.00%
1-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1-3	城建税	增值税	7.00%
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2	印花税	成交额×	0.05%
3	拆卸费（约占交易价的四分之一）	成交额×	1.25%
4	搬运费	成交额×	0.50%

序号	税费名称	税费计算标准	
5	其他费用（法律费用）	成交额×	3.00%
合计			6.36%

4) 评估结果

运用收益法，经过评估测算，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为 7,815.57 万元，评估增值 106.77 万元。

经评估计算，长沙云计算持有的在建工程——长沙云谷 1#数据中心 4 楼项目不存在减值，因此公司于 2024 年末对该项目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项目长期未转固的原因、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变化及技术更迭的情况

(1) 在建工程长期未转固的原因

1)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和布设，针对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 4-6 层机柜中 2,135 个 IT 机柜增加高功率算力机柜及带宽业务所提供的系统建设任务、互联网接入带宽网络系统、综合布线、液冷系统等方面的投资，具体详见本题回复“（一）2、部分在建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已经验收，但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转固的主要原因”之阐述。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前期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机房工程已转固，目前 4-6 层尚未完成施工及验收，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因此未能转固。

2)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主要包括 1#栋数据中心 4 楼部分、2#栋 3 楼部分、5#栋数据中心，具体详见本题回复“（一）2、部分在建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已经验收，但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转固的主要原因”之阐述，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前期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机房工程已转固，目前 1#栋 4 楼，2#栋 3 楼和 5#栋除 2 楼 2-2 机房外均尚未完成施工及验收，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因此未能转固。

(2) 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变化和项目的技术更迭情况

1)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公司持续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市场变化以及技术发展趋势，定期对在建工程进行评估。针对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已形成资产的 1 至 3 层机柜,自投产运营开始,根据已签署的租赁协议专项条款约定,市场价格比较稳定,另外,目前该项目主要采用的技术有:①机房内末端空调采用的是精密空调串联间接蒸发自然冷却的技术,是深圳 PUE 要求 1.25 以内的第一个验收的项目,荣获“2022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②机房暖通技术先进,是间接蒸发冷却在深圳等南方地区的应用典型案例;③机房年平均 PUE 小于 1.25,满足政府监管的要求,配电满足 A 级机房的要求,单路 UPS 采用 ESS 的节能模式,符合节能审查的建设方案。因此,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未发生变化和项目技术未发生重大更迭。

2)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公司建立了动态化监控体系,通过系统化机制持续追踪项目执行进度、市场环境演变及行业技术发展轨迹,并对在建工程实施周期性价值评估,识别机房的相关技术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行业和客户的需求。目前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主要采用的技术有:①机房气流组织优化技术;②机房温控系统优化技术;③UPS 采用 ESS 的节能模式;④照明系统采用智能控制技术;⑤优化电力系统功率因数;通过以上节能技术,PUE 由原设计的 1.5 降低到 1.3 以下,各项目技术指标和参数符合客户的需求,因此,项目技术未发生重大更迭。且根据已签署的租赁协议专项条款约定,机房的租赁价格和出租较为稳定。综合各方面的评估,公司认为已形成资产的市场价格未发生变化和项目技术未发生重大更迭。

3)其他尚在建设的数据中心项目

其他尚在建设的数据中心项目如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等项目均根据当前市场的最新需求及市场上数据中心设备最新产品更新规划和建设,不存在技术迭代更新的情况。

2、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1)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

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2023 年以前按照前期的建设规划有序进行投资,公司于 2022 年投入 765.18 万元,2023 年投入 4,268.34 万元,2024 年投入 1,075.27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34,996.04 万元。2024 年报告期末,公司

获知 1) 深圳区域能效政策收紧：PUE 限值下调，深圳市发改委 2023 年 12 月发布《数据中心节能审查实施细则》，明确新建数据中心 PUE 值不得高于 1.3。预计对项目影响，预期后期增加机房液冷系统方面的投资，将部分服务器风冷散热改造成液冷散热。2) 区域市场竞争加剧：一线城市 IDC 市场供需失衡，头部企业通过低价策略抢占份额，深圳区域 IDC 平均租金同比有所下降。3) 土地资源稀缺性：深圳数据中心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刚性管控”，新增项目需通过“工业上楼”模式建设，土地成本较周边城市高。综合上述深圳地区严格的能效政策及竞争环境等方面因素，由于公司无法确定具体的减值情况，公司聘请了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进行评估，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价值评估，并出具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子公司深圳市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5]第 Z0249 号)。公司参考评估报告确认该项目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433.61 万元。

综上所述，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本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2)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1) 长沙云谷 1#数据中心 4 楼项目

长沙云谷 1#数据中心 4 楼项目 2023 年以前按照前期的建规划有序进行投资，公司于 2022 年投入 1,526.14 万元，2023 年投入 1,285.46 万元，2024 年投入 72.62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7,764.11 万元。受到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客户延迟 1#数据中心 4 楼的上架计划，因此公司于 2024 年暂缓对 1#数据中心 4 楼进行投入。公司于 2024 年末针对该项目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公司无法确定具体的减值情况，公司聘请了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长沙云谷 1#数据中心 4 楼项目进行评估，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价值评估，并出具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5]第 Z0250 号)，经评估该工程可收回金额为 7,815.57 万元，评估增值 106.77 万元，不存在减值情况。

2) 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2#栋 3 楼项目

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建设）及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工贸）承建长沙云计算 2#栋 3 楼的工程，宏达建设和宏达工贸均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实施高消费限制，宏达工贸及其控股股东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宏达通信有限公司的股权已设定抵押且经司法冻结，且宏达工贸存在未清偿大额税款。长沙云计算根据合同支付给宏达建设金额为 1,500.00 万元，受宏达建设委托，长沙云计算根据合同付款要求及委托付款书，支付给宏达工贸金额为 3,900.00 万元，合计 5,400.00 万元，经公司审慎评估认定上述主体已实质丧失履约能力与债务清偿能力，公司根据工程结算，扣除已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1,568.23 万元，就宏达建设和宏达工贸尚未完工的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831.77 万元。

综上所述，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本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3) 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工程

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产业园)工程截至 2025 年 1 月已完成总部经济办公楼与数据中心的主体封顶，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处于正常建设期，不存在减值迹象。

4) 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

长沙证通大数据产业园三期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施工、主要内部装饰工程、外墙装饰工程等，未取得规划部门的联合验收，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继续推进规划部门的联合验收工作，项目处于正常建设期，不存在减值迹象。

5) 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陕西证通云数据中心及节能技术工程中心项目系计划建设 700 个高密度机柜，承载 1.0-1.2 万台服务器的云数据中心，2024 年因产业园建设方消防验收暂未完成，项目处于正常建设期，不存在减值迹象。

（五）说明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1、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在建工程相关的会计政策，公司于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以下减值的迹象，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

值应当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公司对于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公司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其他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宏达通信云游戏技术服务项目	309.38		309.38	45.91		45.9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南沙 IDC 工程	38.53		38.53	29.46		29.46
证通电子渲染算力投资项目	63.05		63.05			
香河“大数据应用+康养服务运营中心”项目（一期）	637.93	637.93		637.93	637.93	
其他	26.90		26.90			
合计	1,075.80	637.93	437.87	713.31	637.93	75.38

(1)宏达通信云游戏技术服务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7,664.00 万元，建设约 7,000 个算力节点及配套终端、网络设备及服务器、石碣机房改造、网管平台采购及运营平台的开发。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309.38 万元，在建设设备主要为 RTX3090、4060、4060Ti 等主流显卡，市场价格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设备性能在所在的区域市场均为主选设备之一，并且 2025 年预计算力业务将有望实现进一步增长，因此，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2)广州南沙 IDC 工程：主要系南沙云谷 D1 液冷改造项目、货梯、B 栋楼顶钢平台等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延长资产的使用寿命，因此，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3)证通电子渲染算力投资项目，投资主要用于算力云网络建设所需要性能 GPU 服务器、业务接入终端、网络设备购置、算力运营平台研发、算力网络构建所需线路资源及其他配套设施、设备。本期投入 452.02 万元，其中已于 2024 年 12 月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388.97 万元，剩余部分为设备仍在安装调试过程，因此，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4)香河“大数据应用+康养服务运营中心”项目（一期）该项目已经终止，且前期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对于其余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具有合理性。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在建工程明细表，对本期发生变动的在建工程，检查其合同、结算单据等原始凭证，并对工程施工方进行了函证；针对大额异常的预付工程款，我们执行了访谈管理层、供应商的程序，了解交易背景、合同履行情况、是否为关联方交易或资金流向公司关联方；

3、对本期支付的工程款，检查审批流程、工程进度结算资料、银行回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检查对方收款单位的工商信息，关注其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实地查看在建工程，了解在建工程建设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的情形；关注项目是否存在长期停工、缓建情况及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5、检查主要工程相关的记账凭证、工程管理台账、监理记录、结算文件等，复核公司重要在建工程核算是否及时、准确、完整；

6、查阅管理层对在建工程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检查管理层对在建工程的减值计提依据，与管理层就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结果进行讨论，复核了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7、获取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及胜任能力进行评价；对评估报告中相应的评估方法、过程参数及结论等关键信息相关性和合理性进行评价，检查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8、获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出具的声明与承诺，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与上述供应商间于2022年至2024年是否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是否存在业务往来、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在建工程的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在建工程的项目资金，除向湖南博创高新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的工程款2,700.09万元构成对外财务资助外，2022年至2024年期间支付给其他供应商的款项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尚未披露的超进度预付工程款；

2、本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况；公司除证通智慧光明云数据中心项目（含扩容）、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 2#栋 3 楼项目和香河“大数据应用+康养服务运营中心”项目（一期）已计提减值外，其他在建工程项目处于正常建设中，2024 年末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九、（问询函第 10 条）关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期初账面余额 6.81 亿元，计提减值准备 1180.74 万元，主要包括合同资产、预付股权投资款、预付长期资产款项等；期末账面余额 6146.34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670.90 万元。

请你公司：

（一）说明合同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逐一说明上述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对应的业务内容、预付对象名称、与你公司关联关系、预付资金的具体用途、相关资产交付时间或款项被退回时间、本期结转变化情况；

（三）逐一说明上述款项有关交易或商业模式的合理性、交易安排是否损害公司利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说明合同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公司所列报的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提供产品或服务而形成的可收取对价的权利，但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结算条件的质保金部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系已确认收入但尚未超过质保期且到期期限一年以上的应收质保金款项。公司于 2023 年与河南中原数据签订了《中原大数据中心项目（河南人工智能产研创新中心）机电工程总承包及数据中心运营合同》，部分机电工程的回款

需要依据中原大数据中心运营项目的机柜租赁上架率予以支付，因此将这部分的应收款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金额为 1,634.2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将一年以上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的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合同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逐一说明上述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对应的业务内容、预付对象名称、与你公司关联关系、预付资金的具体用途、相关资产交付时间或款项被退回时间、本期结转变化情况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价值
合同资产	1,636.95	49.02	1,587.93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4,500.00	621.88	3,878.12
预付设备款	9.38		9.38
合计	6,146.33	670.90	5,475.43

合同资产详见本题回复“（一）说明合同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之阐述。

公司 2024 年末预付长期资产款主要系预付购买湖南德泽景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德泽”）75 套房产的款项 4,500.0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性质	预付房产款
预付对象名称	湖南德泽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预付账款余额	4,500.00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621.88
预付账款价值	3,878.12
预付资金具体用途	购买房产
资产交付时间	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兴龙王岭教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王岭公司”）的银行贷款偿还完毕之后，银行对该标的资产 75 套进行解除抵押后方可办理过户登记。

项目	情况说明
本期结转变化情况	由于该批房产已为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兴县支行 4.70 亿元贷款提供了抵押，贷款尚未偿还完毕，无法解除抵押，从而导致该批房产无法办理过户登记，本期暂未结转至固定资产。

（三）逐一说明上述款项有关交易或商业模式的合理性、交易安排是否损害公司利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2020 年 1 月，湖南德泽与公司签订了《永兴一中南校区项目二期工程合作协议》，合同暂估金额为 8,000.00 万元。根据永兴一中项目的总体规划，永兴一中项目拟分为二期建设，永兴一中南校区项目二期工程预估总投资 4 亿元，湖南德泽表示可以推荐公司在该项目二期承接材料采购、装饰装修、智慧校园、机电安装、景观工程、智慧照明及屋顶光伏发电等项目。这些项目的承接将通过项目公司总包方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二冶”）来实现，并且双方计划联合开发学校周边的学区房。合同约定，如果公司与项目总包方中国二冶就永兴一中南校区项目签订的项目合同累计金额超过 6,000.00 万元，公司向湖南德泽支付 8,000.00 万元，这笔款项将作为永兴一中南校区项目二期前期费用。2021 年 11 月，由于当地政府财政紧张，政府 PPP 项目政策紧缩，项目二期工程暂停且短期内不会再启动。2021 年公司因业务转型，决定不再承接此类工程项目，因此积极与湖南德泽沟通前期费用返还事宜。由于湖南德泽项目资金周转困难，全部款项在短时间内退还存在障碍，为确保公司利益，公司同意湖南德泽以 75 套房产估价 4,500.00 万元抵偿欠付公司款项。因此公司与湖南德泽通过友好协商于 2021 年 11 月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标的资产为涟源市开成商悦广场 207 套房屋中的 75 套（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75 套”），资产转让价格为 4,500.00 万元。由于该批房产已为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兴县支行 4.70 亿元贷款提供了抵押，贷款尚未偿还完毕，无法解除抵押，从而导致该批房产无法办理过户登记。

公司考虑该标的资产 75 套系为控股子公司龙王岭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未来龙王岭公司的银行贷款偿还完毕之后，银行对该标的资产 75 套解除抵押后方可办理过户登记。

其他非流动资产是指那些不能明确归类到资产负债表中已列出的其他长期资产项目中的资产。一般情况下,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的有预付工程款、土地款、投资款、抵债资产、公益性资产等。根据《资产转让协议》的相关内容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资产”的定义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科目核算要求,2021年12月,公司通过《资产转让协议》方式取得的标的资产75套,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预付长期资产款符合公司的规章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购买标的资产75套房产具有商业合理性,不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相关交易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将支付购买标的资产75套房产款项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通过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其他长期资产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明细表,对本期发生变动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检查其合同、结算单据等原始凭证;
- 3、复核公司将合同资产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列报的依据,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 4、获取公司的自查报告,检查是否存在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 1、确认河南中原数据公司应收款项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2、预付德泽购买房产款项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构成对外提供财

务资助的情形。

十、（问询函第 11 条）关于其他流动负债。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 6277.55 万元，包括预收购房款 2500 万元以及其他预提费用 1603.04 万元。

请你公司：

（一）说明预提费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背景、对应的具体业务、主要债权人、是否为关联方以及本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说明上述预收购房款的形成背景、合同主要条款、目前进展情况等，你公司是否就相关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预提费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背景、对应的具体业务、主要债权人、是否为关联方以及本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报告期末公司预提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保证类质量保证	1,320.05
未决诉讼	282.99
合计	1,603.04

2、报告期末公司预提费用发生背景、主要债权人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发生背景	具体业务	期末金额	是否关联方
河南数创实业有限公司	计提售后维护费	中原大数据中心 EPC+O 项目	577.52	否
江苏承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计提售后维护费	兰州一标段项目	278.21	否
深圳市中创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院判决需承担的责任	(2024)粤 0311 民初 2409 号判决书	277.72	否
自助终端设备售后维护	计提售后维护费	自助终端设备售后维护	169.99	否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计提售后维护费	兰州二标段项目	80.26	否

债权人	发生背景	具体业务	期末金额	是否关联方
其他保证类质量保证或未决诉讼	计提售后维护费/法院判决需承担的责任		219.34	否
合计			1,603.04	

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提费用主要系公司根据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提供保证类质量保证服务予以预提的售后维护费用；未决诉讼的预计负债系公司根据诉讼案件的审理进度及审理结果预计未来很有可能需支付的负债予以计提。

根据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根据财政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实施问答”回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 号）并参考应用指南，企业的负债应当分别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列示。对于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企业应将预计在未来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内清偿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其余计入非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预计负债”项目列示；如果企业不能合理预计未来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内清偿的金额，则全部计入流动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不能合理预计未来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内能清偿的金额，因此本期将预提的售后维护费和未决诉讼费全部计入流动负债中，金额为 1,603.04 万元，本期其他流动负债中其他预提费用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二）说明上述预收购房款的形成背景、合同主要条款、目前进展情况等，你公司是否就相关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

1、预收购房款形成的背景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健康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大数据”）

正在进行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建设。该项目拟建数据中心、健康医疗大数据云资源池、健康大数据管理服务中心、总部经济办公楼、创业孵化基地及配套设施等共计 16 栋楼，总面积约 9 万平方米。为更好的与当地政府合作建设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总部经济办公用房收购协议的议案》，湖南大数据与湖南健康产业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健康集团”)、湖南昭山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山投资公司”)签订《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总部经济办公用房收购协议》，湖南大数据拟将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规划建设约 20,000 平方米的总部经济办公用房 1#栋出售给湖南健康集团。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署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总部经济办公用房收购协议》的主要条款为：

(1) 收购资产的情况

湖南健康集团向湖南大数据收购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的 1#栋总部经济办公用房(约 20,000 平方米，具体内容以双方签字盖章共同确认的相关图纸为准)。

(2) 资产收购机制、计价原则、涵盖范围该资产的收购价款由三部分成本组成，具体约定如下：

1) 湖南健康集团需分摊的土地及原已建工程价款成本(含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根据甲方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定价的直接依据。土地及原已建工程评估价款为 19,908.87 万元，按计容面积比例分摊(计容面积比例为 $0.2816=20000 \text{ 方}/71000 \text{ 方}$)，湖南健康集团分摊的土地及原已建工程价款所形成的资产价款约 5,606.00 万元。

2) 拟建工程形成的建筑资产成本

拟建工程计价办法：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版)、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湘建价〔2020〕56号文、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机械费调整及问题的通知(湘建价市〔2020〕46号)、2020《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22〕146号)文件及相关配套文件标准取费。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施工所属地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预算价为准：预算价未注明的主材价格，经湖南健康集团、湖南大数据和监管部门(若有)共同协商确定。对于湖南大数据提交的材料认质认价申请，湖南大数据必须在材料使用前14天报告湖南健康集团确认，因湖南大数据未及时报送材料认质认价导致的损失由湖南大数据承担。材料价格的认定按湘建价(2022)146号文件执行，湖南健康集团应在14天内予以确认，因湖南健康集团未及时认质认价导致的损失可由湖南健康集团承担。

拟建工程预估价款：拟建工程完工后所形成的建筑资产预估总价暂订约7,874.00万元。审计资料齐全并提交审计部门后6个月内完成审计工作。

3) 与收购资产相关的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其他成本

属于整个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的相关行政事业性费用、咨询服务费及税费，按计容面积比例(计容面积比例为 $0.2816=20000\text{方}/71000\text{方}$)分摊计算；本次收购交易过程所产生的相关税费，按国家有关规定各自承担。双方共同确认的其他成本根据项目实际发生计取，并应经双方书面签字盖章确认，否则不计入成本费用。

该资产收购价款总额由以上三部分成本组成，其中收购第三条第1、2款所载资产总和暂估收购价款共计约13,480.00万元(不含第三条第3款所载成本)。

(3) 款项支付原则及方式

本次收购资产预付款为收购协议第三条第1、2款所载资产总和预估收购价款的40%(约5,392.00万元)收购协议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

由湖南湘潭岳塘经开区管理委员会内部审计机构完成拟建工程(双方已完成产值确认的部分)的审计后15个工作日内，湖南健康集团将剩余的资产收购价款打入湖南健康集团开立的与湖南大数据的共管账户，湖南大数据在15个工作日内将1#总部经济办公用房不动产权登记证过户到湖南健康集团名下，湖南健康集团于登记当日将共管账户内的资金支付给湖南大数据。后期建设的公共配套工程的分摊部分，根据本合同确认的计价原则按程序进行相应审计和支付。

3、目前项目进展情况

该项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湖南健康集团支付的购房款 2,5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累计收到湖南健康集团支付的购房款 4,900.00 万元。目前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的 1#栋总部经济办公用房仍在建设中。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获取其他流动负债的明细表，对本期发生变动的其他流动负债，检查其合同、结算单据等原始凭证；
- 2、获取并检查购房款的合同协议、银行回单等，检查交易履行审议程序文件，确认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合理性；
- 3、复核企业划分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预计负债的依据，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提费用主要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 号）并参考应用指南，将预计未来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内清偿的金额，全部计入其他流动负债，从而导致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3 年度末有所增加，其他流动负债增加具有合理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交易对手方是公司关联方情况。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湖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总部经济办公用房收购协议的议案》，并履行了对外披露义务。

十一、（问询函第 12 条）关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年报显示，你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云计算）参股的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通过新设合并方式组建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农商银行），根据其原股东处置方案，处置方式的可收回每股价格约为 1.96 元/股，与其 2023 年审计报告的每股净资产及

长沙云计算持有的每股账面价值约为 4.82 元/股差异较大，故长沙云计算在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投反对票。报告期内，你公司根据其原股金处置方案等预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约 5082.77 万元。

请你公司：

（一）说明你公司持有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股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时间、持股比例、交易对手方及公司关联关系、交易对价及依据等，以及近三年其股权价值的变动情况；

（二）说明内蒙古农商银行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决策过程结果、相关决议是否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及其对你公司产生的影响，以及后续进展情况等；

（三）说明你公司计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过程及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等。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说明你公司持有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股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时间、持股比例、交易对手方及公司关联关系、交易对价及依据等，以及近三年其股权价值的变动情况

公司持有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股权的具体情况：

项目	情况说明
投资对象名称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背景	公司为提升管理效率，盘活公司应收账款，解决公司与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恒源”）之间的债权债务问题，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与受让的标的公司未来展开业务层面的深度紧密合作，发挥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的柔性化定制及综合服务整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提升公司业绩，经协商一致，公司拟受让中科恒源持有的部分金谷农商行股份，以抵消中科恒源对公司 7,100.00 万元的债务。
投资时间	2019 年 1 月
持股比例	1.19%
持股数量	1,775 万股
交易对手方	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价	7,100.00 万元
交易对价依据	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以金谷农商行聘请具有证券

项目	情况说明
	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金谷农商行的净资产值作为股份转让作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
交易对手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否

近三年其股权价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期末本金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本金	期初公允价值	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4 年	7,100.00	3,481.44	7,100.00	8,564.20	-5,082.76
2023 年	7,100.00	8,564.20	7,100.00	7,998.36	565.84
2022 年	7,100.00	7,998.36	7,100.00	7,742.03	256.3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 44 条规定，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以金谷农商行提供的投资项目情况及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按照净资产*持股比例确认金谷农商行股权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分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6.33 万元、565.84 万元。

2024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算过程详见本回复“七、(二)2、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之阐述。

(二) 说明内蒙古农商银行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决策过程结果、相关决议是否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及其对你公司产生的影响，以及后续进展情况等

金谷农商行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股金处置方案等四项议案，四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114,697.87 万股，占比 98.48%；反对 1,775 万股，占比 1.52%；弃权 0 股，占比 0%。金谷农商行聘请的见证律师在其股东大会宣布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对公司产生的影响以及后续进展情况如下：

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筹建工作小组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报告》(德师报(核)字(24)第 E00678 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清查后金谷农商行资产总额为 6,821,900.68 万元，较账面资产总额减少 324,736.29 万元；清查后负债总额为 6,432,111.28 万元，较账面负债总额减少 1,291.62 万元；清查

后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89,789.40 万元，较账面所有者权益总额减少 323,444.67 万元。

金谷农商行净资产分配方案按照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389,789.40 万元进行分配，其中实收资本（股本）148,717.36 万元分配给原股东，一般风险准备金由 144,256.52 万元调整为 48,099.17 万元，48,099.17 万元由进行转股的股东享有，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 万元，剩余净资产 142,972.88 万元分配给原股东。根据资产分配方案，原股金处置方式分为四种方式：

转股：对符合发起人条件的股东，如自愿成为新机构发起人的，则其所持有的本行股份依法按照 1 股：2.2847998898 股转换为内蒙古农商银行股份；

转让：股东不符合发起人条件（监管部门认可的除外）或者符合发起人条件但不愿意成为内蒙古农商银行股东的，可将所持本行股份转让给符合发起人条件的受让方；

退股：股东坚持退股的，原则上按照法律法规确定的退股价格 1.961373175 元/股予以退股；

转入“其他应付款”：对公告期满无法确认身份的股东，原则上按照法律法规确定的价格 1.961373175 元/股转入“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其所持本行股份不再具有股份性质。

公司 2024 年度根据金谷农商行原股金处置方案等预计确认金谷农商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约 5,082.76 万元，对公司未来年度财务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退出参股金融机构的议案》。综合考虑金谷农商行净资产分配方案、原股本处置方案及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已成立的实际情况等，长沙云计算拟退出参股金谷农商行并将其持有的金谷农商行 1,775 万股股份拟以 1.96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进行处置，合计金额约为 3,481.44 万元。预计本次退出参股金融机构事项对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三）说明你公司计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过程及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 44 条规定，公司利

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以金谷农商行提供的投资项目情况及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按照净资产*持股比例确认金谷农商行股权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分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6.33 万元、565.84 万元。

2024 年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5,082.76 万元，相关计算过程详见本回复“七、(二)2、公允价值的判断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1)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之阐述。

综上所述，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并检查初始股权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工商信息、股权转让款的银行回单、财务报表等资料；

2、了解金谷农商行相关的经营信息，并取得金谷农商行相关的财务资料，同时进行分析，取得并复核公司对金谷农商行的计量方法及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否准确、完整和规范；

3、获取、查看并核对金谷农商行的《清产核资专项报告》，复核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计算过程，并进行重新计算。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根据《清产核资专项报告》确认金谷农商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082.76 万元，对本期营业利润影响金额-5,082.76 万元，公司计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